


安 徽 政 治

李 宗 仁 題



中 華 民 國 十 八 年 四 月 八 日 出 版

第 二 卷 第 二 期

要 目

三一九紀念與抗戰建國.....	廖 磊
由健全共層組織說到政教衛合一.....	陳 良 佐
最近財政金融上幾件大事.....	陳 化 奇
為什麼要受政治訓練.....	趙 清 心
改進皖西茶業計劃書.....	
安徽省立皖西茶業指導所工作計劃大綱.....	
安徽省會計處組織規程.....	
安徽省各縣會計處暫行章程.....	
安徽省各縣稅務局組織規程.....	
安徽省各縣稅務局辦事通則.....	
安徽省代徵菸酒暫行辦法.....	
安徽省非常時期戰區進出貨物檢查辦法.....	
安徽省財政廳戰時進出貨物檢查管理局組織規程.....	
安徽省非常時期戰區進出貨物檢查處視察團服務規則.....	
時事述評.....	編 者
編輯後記.....	編 者

安 徽 省 政 府 秘 書 處 編 行

NATIONAL LIBRARY
 南 京 國 家 圖 書 館 藏
 NANKING

安徽政治徵稿簡則

- 一、本刊歡迎宣揚政令及有建設性之批判文字，如關於政治、軍事、經濟、文化各部門實際問題之研討，與以上各項政令之詮釋；地方通訊，戰地通訊，以及本省及本戰區抗戰史料等。
- 二、來稿不拘語體文言，但須以有橫直格之稿紙繕寫清楚，并加標點符號。
- 三、來稿除特約者外，字數以三千字左右為適當。
- 四、來稿本刊有刪改權。但不願刪改者請預先說明。
- 五、來稿登載與否，不預先奉復，原稿亦不退還。
- 六、稿末務請寫明真實姓名地址，以便通訊。如附作者簡明履歷尤佳。至用何名發表聽便。
- 七、來稿一經登載，每千字致酬一元三元，特約稿一元至五元，或酌酬本刊若干期。其不願受酬者請註明。
- 八、來稿請逕寄本府秘書處書編譯室。

安徽政治第一卷第二期目次

專載

三一九紀念與抗戰建國……………廖 炳(一)
由健全基層組織說到政教衛合一：陳良哲(三)

論著

最近財政金融上幾件大事……………陳化齋(七)
爲什麼要受政治訓練……………趙清心(一四)

計劃

改進皖西茶業計劃書……………(一六)
安徽省立皖西茶業指導所工作計劃大綱……………(一九)

法

安徽省會計處組織規程……………(二一)
安徽省各縣會計室暫行章程……………(二二)

安徽省各縣戰時財政整理委員會規程……………(二三)
安徽省各縣稅務局組織規程……………(二四)
安徽省各縣稅務局辦事通則……………(二六)
安徽省代征菸酒稅暫行辦法……………(二七)

安徽省非常時期戰區進出貨物檢查管理組織規程……………(三〇)
安徽省非常時期戰區進出貨物檢查處視察團服務規則……………(三一)

規

安徽省非常時期戰區進出貨物分類及遞納費標準表……………(三三)

會議錄

本府第七四三次委員常會會議錄……………(三三)
本府第七四四次委員常會會議錄……………(三五)

政

訓令 初教字第一八一號 令各機關……………(三八)
令仰協緝孫孟平歸案究由……………(三八)

專署縣府 令仰一體感緝……………(三八)
守文部舜卿歸案究辦由……………(三八)

代電 建水立字第四三四號……………(三九)
電震邱五河縣政府……………(三九)

本省保安司令部通緝令……………(三九)
本府指令各機關例行文件表……………(四〇)

時事述評……………(四一)

編輯後記……………(四三)

安徽地方銀行總行啓事 一

本行前為活潑皖西北地方金融增強抗戰力量並防止敵幣侵入計經呈奉省政府核准在本行補券未發以前先發行十元五元一元小額本票總數二百萬元以裕市面流通業經印就運到一批日內發其正而顏色一元為紅色五元為藍色十元為紫色而其背面皆為淺藍色為便利流通起見將票而原印之「訂期滿三個月無利兌付」字樣取消另加蓋「當現流通隨時照兌」之紅凡完糧納稅以及交易授受一律通用無論何時為可持向本行或分行處兌換鈔券除呈請省政府商向二十一集團軍總部會銜出示曉諭並電飭各縣府佈告週知外特此通告即希各界亮察是幸

安徽地方銀行總行啓事 二

查本行各分行辦事處分布情形及通匯辦法前曾登報佈達有案最近皖南北復增設辦事處多處特將設行地點舉列如次

重慶 屯溪 歙縣 休寧 祁門 黟縣 涇縣 旌德 青陽 貴池 至德 寧國
廣德 南陵 阜陽 臨泉 壽縣 定遠 全椒 六安 霍山 廬江 舒城 桐城
太湖 岳西

安徽地方銀行總行啓事 三

近以交通梗阻郵電困難前方武裝同志暨各機關公務人員以及各界人士欲匯款至後方各省市供給家用往往不易辦到本行有鑒於此特設駐滬辦事處以無線電辦理匯兌異常迅捷其匯率每千元收費十元每筆匯款另收電費一元其由重慶轉至湘黔滇桂各省及平滬等市者轉介費用另在匯額內扣除統希 洽照

安徽地方銀行總行啓事 四

查本行辦理後方各省市暨平滬等處匯兌其匯率及辦法業經登報公告茲以廣西一省匯兌較繁經飭滬處調查明確計三十一處列表於下即希 洽照

計 開

桂林 南寧 梧州 柳州 鬱林 龍州 八步 平樂 全縣 興安 灌陽 荔浦 懷集
鹿寨 百色 慶遠 長安 博白 都安 貴縣 籛縣 大島 容縣 桂平 橫縣 平馬
靖西 憑祥 上思 駄蘆 賓陽

安徽地方銀行總行部啓事 五

本行呈奉 財政部核准兼辦儲蓄其資本金絕對獨立不與營業部相混對儲戶利益最有保障歷年來成效卓著現奉 省府訓令將此項業務大加擴充優給利息定期從七、八厘至一分活期亦給息四、五厘其他如整存零付零存整付以及存本付息等類名目繁多不下十數詳細章程本行印有限行本隨時可以參閱用特公告即希 各界諸君踴躍存儲為幸

專載

三二一九紀念與抗戰建國

廖 蔭

今天我們在敵人四面圍攻山險惡環境中，在國家民族存亡的緊急關頭上，紀念為爭奪中華民國而奮鬥犧牲的先烈，首先，我們應該反省的是：我們要想建立獨立之國家，繼續奮勇奮發的精神，披荆刺底，爭取抗戰建國的完全勝利。

我們知道，黃花崗之後，是上承惠州、英州、欽州、廣州、鎮南關、河口等光榮起義之後，一啟肇慶、華民團之辛亥革命的序幕，當時的同盟會，是此役之指導機關，而以一驅除雜虜、恢復中華，建立民國，平均地權一為其奮鬥的標的，在與中會改組為革命同盟會時代，我國外由於帝國主義侵略的加緊，內由於滿清政府政治的腐敗，加速黨派間的劇烈崩潰，使本黨總理孫中山先生之革命事業，愈益得到全國民衆之歡迎，並能顯示代表全國民衆之要求，此時不僅社會上有識之士，及一般熱忱愛國的青年，信仰同盟會主張，熱烈贊助革命，就是滿清政府的軍隊，滿清政府的官吏，凡稍有遠識，明大義，識大體者，也都傾向革命，秘密和同盟會同志結合。自潮州、惠州、欽州、廣州、鎮南關、河口諸役之後，革命的浪潮，已漸漸滲透入廣大的民衆中士兵中，一九一一年，廣東新軍在革命同盟會指導之下，進行暴動，便是個明顯的例子。自是而後，民衆對滿清政府之仇恨更深，革命同盟會之影響更大，革命勢力之發展亦更迅速，基於這種客觀形勢之影響，更促進與堅定革命同盟會諸同志之努力及決心，乃曾再度進襲廣州各重要機關，關於香港，由黃克強先生任總指揮，一方面計劃軍事工作，一方面進行聯絡新軍運動，預備分路奪取廣州各重要機關，與城外新軍會合，建立革命的政治軍根據地，不料事洩，粵督張鳴岐下令嚴密戒備，大舉搜捕革命份子，是時黃克強先生堅決率領同志百餘人，攻入總督署，與世對之清軍力戰，是役死難者七十二人，黃克強先生負傷逃香港，後來有人將殉難的七十二烈士葬於紅花崗，改紅花崗為黃花崗，故稱這次起義為黃花崗之役。

黃花崗之役，雖然失敗了，但這却成爲辛亥革命前夜的第一聲號砲，因爲由此使國內形勢更形擴張，廣大民衆反滿情緒更形高漲，卒爆發武昌起義，顛覆愛新覺羅皇朝二百八十年之黑暗統治，建立中華民國。總理曾說：「三二九之役，事雖未成，而黃花崗七十二烈士瀟灑之氣概，已震動中外，而國內革命之形勢爲之造成一，由此，可知黃花崗之役意義的重大！」

黃花崗之役是直接由孫總理領導之下發動的，參加黃花崗之役的諸先烈，都是以總理之意志爲意志，以總理革命之目的爲目的，總理畢生革命之目的，就是這場上所示一求中國之自由平等一，也即總理所講的國際地位平等故

治地位平等經濟地位平等的真正獨立自由的國家。可是自黃花崗諸先烈勇敢犧牲，發動武昌起義，肇造民國以來，於茲二十餘年，在這二十餘年中，在名義上，中國固未失為獨立自由之國，而在實際上，對孫總理領導國民革命之目的，則距離甚遠，這原因也很簡單，即不外是外受帝國主義之摧殘，內受腐敗陳腐的封建殘餘勢力的阻礙，使總理手訂的作爲領導國民革命指針的三民主義，不能得到順利和切實的推行，自「一九一八」事變以後，日寇更猖獗的進一步破壞我們領土之完整，主權之獨立，經濟之發展，文化之自由，換句話說，即是更兇惡的加強的摧毀我們三民主義國家之建設，消滅我們革命先烈勇敢犧牲之成績，閉塞我們民族政治經濟文化發展之前途，欲把我們先烈以熱血頭顱爭取得來之中華民國，整個淪爲東京資本家之奴隸。

我們爲保證中華民族前途，自由發展，爭取中華民族之獨立自由平等，實現總理領導的國民革命之目的，繼承和發揚我們先烈的偉大精神，於是便在「七七」事變之後團結全國民衆，一致奮起抗戰，國民黨並本着總理之全部遺教與依照目前歷史之具體要求，製定抗戰建國綱領，爲團結全國民衆共同奮鬥之目標，今日我們擔負抗戰建國之任務，固然是滿途荆棘，需要作艱苦而長期的奮鬥，但在二十餘年前，革命諸先烈，已爲開闢這條道路而流着不少的鮮血了。

抗戰在今天，無疑是已至一個最艱苦的時期，我們淪喪了許多城市和領土，我們也犧牲了許多誠實與同胞，在這嚴重關頭，我們要爭取抗戰的勝利，建國的完成，必須集中意志，集中力量，集中領導，向一個敵人日本帝國主義作殊死戰，在此民族生死存亡的呼喚關頭，我們尤其要嚴防敵寇的攻心毒計，粉碎敵寇的精神威脅，消滅敵寇的分化軟化政策，因此在抗戰建國的總目標下，我們更加緊國民精神總動員的工作，進一步發揚我們固有的道德，進一步鞏固和提高我們精誠團結的精神，在一個最高領袖一領導之下，不計犧牲，不灰心，堅苦卓絕，奮鬥到底，對內能够發揚我們革命精神，以創造物質，對外能够粉碎敵人精神威脅，以抗戰到底，不爲敵寇之威嚇，誘惑，分化，軟化所動搖，這才是抗戰勝利之道，也才是建國完成之道。

更具體一些說來，今日我們紀念先烈的犧牲者的任務是：（一）加緊國民精神總動員工作，堅持抗戰到底；（二）本着民主政治的精神，團結全民族力量，徹底奉行三民主義；（三）擴大國防工業生產，培養國民經濟力量，充實戰時物資供給；（四）健全基層行政組織，剷除貪污，澄清吏治，加緊擴大政治抗戰，動員廣大民衆參加抗戰事業。以上四點，是我們今日在抗戰形勢下紀念先烈的基本而努力。

今天，我們全國民衆應該深刻了解，目前抗戰建國任務，是二十餘年前諸先烈所犧牲奮鬥而未完成的事業，祇有完成這種事業，造成如孫總理所講的國際地位平等經濟地位平等的真正獨立自由國家，才能克盡我們後死者的責任，才能以慰諸先烈在天之靈。所以，今天我們對於此種紀念，不應徒具形式。而應在實際救亡工作中，效法先烈當日起義不爲威武所屈不以艱苦易節的精神，全國上下，一致抱定不畏強暴，磨切不磨，咬定牙根，忍受一切辛酸，堅定的奮鬥下去，始能完成艱難困苦的抗戰建國任務。因此，今日全國同胞應牢記黃克強先生「既奉革命，義無反顧」與喻培倫烈士就義時對清吏所說「學術是殺不了的，革命尤其殺不了一二語」的遺言，認定今日抗戰建國鬥爭，是國民革命必經之過程，是我們這一代同胞不可避免的任務，效法諸先烈愈挫愈奮再接再厲的精神，堅持抗戰到底，以達到建立真正獨立自由國家的自由，這才能表現我們今日在民族生死存亡關頭紀念先烈的真正意義啊！

由健全基層組織說到政教衛合一

在省幹訓班紀念週講詞

陳良佐

今天要和各同學講的題目是由健全基層組織說到政教衛合一，這個問題的提起，是由現在有一般人對於健全基層組織與各部門工作之關係還沒有澈底的了解，以為基層組織一項，只是以政教衛的工作，從而不了解政教衛合一制度之意義與時代需要，這在我們行政的設施上是有很大的防礙的，所以今天我特將這問題與各位說說。

所謂基層組織，就是鄉鎮保甲。因為這些組織在行政系統上是處於最基層之階級，向為一切行政設施之基礎，故謂之基層行政之組織。若論其工作系統，本也是屬於民政部門，但其工作內容上作範圍，則是與財政教育建設軍事民運各方面具有密切的聯繫，頗成為開展一切行政設施的樞軸。

首先，我們從健全基層組織與財政之關係來考察，就安徽省來說：每年財政收入為一千零數十萬元，且不到一千一百萬元，以二千一百萬人口平均則負擔計算，每人約合四角五分。從這數字看來，誰也承認安徽的民衆負擔之負擔是輕了。以之與廣西一千三百萬人口每年有三千萬取入之情形相對照，好似廣西民衆負擔是特別來得重。其實不然。廣西因為基層行政組織健全，各級行政的機器已完全扯開，民衆除了經過省府規定的幾項合法稅捐負責繳納而外，其他非經批准與濫行徵收等弊端，都已在上述法令直達民衆，各級行政機關無由中飽的狀態下，完全肅清。而過去之安徽適得其反。民衆之負擔，就其表面與其所應達到上級政府的數目雖無多，但因各級徵收機關私私重重，以各種名目濫派，一層一層的向民衆身上去剝削，到頭算來，民衆實際負擔，非但不僅四角之多，而且是很重的。比如過去安徽之保甲經費，是按戶按畝來派捐，繳捐去了又不有收據，就立據來欺，在縣縣長雷雲奎到任之前，每畝各種要繳保甲經費八九元，後來改為三元，即所謂三元畝捐。雖然如此重捐，一般民衆已覺得較以前是減去三分之二的負擔了，立據一縣每年收入畝捐八萬多，將至九萬元，與全縣總賦每年三萬多之數相抵，實超過了三分之二。且這些是有數目字可以對出看得到見的情形，而實際徵收時候，又不知民衆還在暗中繳納了若干，以充保甲長之私囊。該事實上安徽全省民衆每年之負擔是很重的。現在政府想着手整理，但因基層行政組織不健全，結果還無有辦法。現在我們再就安徽省民衆每年為數有六百多萬，實際收入也不過四百多萬，以人口比例來看也是很輕的。江蘇無錫一縣之糧賦，每年有一百萬元，常熟一縣也有七八十萬元，以江蘇數縣糧賦之合，便等於安徽省之糧賦總額。安徽省也是產米省份，這樣安徽省與鄰省相較，其對於糧賦之負擔還算重嗎？然而一般民衆對於糧賦負擔之實際情形，却不知如此。別的姑置不論，現在安徽省對於糧賦負擔有一種最不合理之現象，就是有許多貧困人民，是納空糧，而無尺寸土地。另外一種人擁有廣大之田畝而糧賦却很輕，甚至沒有繳納糧賦。這種畸形現象，可謂最不公平。今日政府要想從新整理，剷除這種不平，實行合理負擔，則非舉行土地登記田賦丈量不可，於是又碰到基層行政組織問題，假使基層組織健全，則以一甲清理一甲之田賦，以一保清理一保之田賦，我相信是很容易成功的，因為以本保本甲的人奉命令來清理本甲本保之糧賦，只要把平時所知道的報告出來就得了，這並不是臆造之話，我本人就是農村子弟，當未出外面任事的時候，對本村各戶田地之

多少，都是詳細了解，如果要我報告出來，在當時真可保證沒有什麼遺漏或不明白的地方，這些經驗，我相信各位從農村中出來也是會相信的，安徽全省之田賦如能一甲一保的整理清楚，不但民衆負擔可以平均，而政府之收入也會增加，全省糧賦起碼每年可收一千萬元以上，假使其基層組織健全，其他稅收如屠宰捐菸酒牙帖營業稅所得稅等，在在都能切實徵收，涓滴歸公不發生中飽與逃避之弊，財政上也就會有辦法了，財政一有辦法，則一切事業都可以順利發展，這樣基層組織之健全與否，與財政方面不是具有極密切之聯繫嗎。

再就教育來說，比如現在我們要進行草擬安徽教育設施計劃，則對目前全省需要之師資若干，已有若干，尙應訓練者若干，全省之學齡兒童若干，已受學者若干，失學者若干，已有之學校若干，應補充設立者若干，全省文盲多少，成年人已識字者多少，不識字者多少，這些數目字須充分明白之後，才能着手草擬計劃，有根據的適合實際情形之計劃，才能行之有效，才不枉費人力財力，而這些數目字之獲得，必須依賴正確的調查而能完成，此普遍於全省之任何一保一甲的詳細調查的任務，又必須依靠基層組織之健全，因各保各甲都經過嚴密之戶口調查與實施人事登記辦法，則一甲一之中，會受中等教育者若干，曾受初等教育者若干，學齡兒童若干，在學兒童若干，失學兒童若干，文盲若干，已識字保者若干，便有詳細記載，只要把全省一縣一縣的合計起來，便可以知道各方面之總數，便可以根據這種數字來草擬教育計劃，這種計劃才可以行得通的，過去那種坐在辦公廳裏盲目起草的計劃，結果大部份都是失敗了，所以我們談合理的發展教育，普遍掃除文盲，非首先從健全基層行政組織入手不可。

關於經濟建設方面，我想只舉兩點做例來說，第一，就農村生產方面來說，我們如果要進行有計劃之生產與消費，兩方面之數字須得確實明瞭，然後才可以根據這些數字來訂定生產計劃，好像在一定的區域裏每年所需要的糧布若干，用若干之土地面積來種植棉花，才可敷用，又這區域裏之人口若干，每年需要糧食多少，耕地之面積應分配多少，才能以其生產之糧食來供給這區域裏人口之使用，這種對需要與供給之數字先有大體上之了解，然後其所投下之時間與勞力，才不致枉費，不然，盲目生產到後來却變成無用，過去我們常看到與聽到每年收成豐收，便到處發生一害賤傷農之感，這便是供求沒有計畫調節的表現，第二，是關於農村貸款，政府因為看到農村中金融流通困難，一般貧困民衆常受高利貸之剝削，生活日趨艱苦，因此遂擬訂農村貸款辦法，希望漸漸解決農村中勞苦大眾所受經濟壓迫之痛苦，但過去所推行之結果，都是給鄉村有錢有勢者得到利益，被剝削用鄉村之無知識。把政府原擬貸給貧苦民衆之款，以最低之利息借入，而轉以高利貸給民衆，這種現象是足令人痛恨。而追求其根本原因，又落到基層組織不健全上面，假使基層組織健全，則一切設施都有統計做基礎，上述兩點之不良現象，自然可以消滅。

在軍事方面，我們要支持抗戰，便需要大批的兵員，因此就有社訓之實施，但就在過去勿論是徵兵也罷，是實施社訓也罷，民衆都是設法規避的，民衆都是不肯按照規定受訓的，尤其是關於徵兵方面，流弊更大，在別省人家送着歌送歌丁入伍的時候，家人父子是表現着充分欣悅愉快的情緒，對親屬之入伍當兵，認爲是正當的光榮的，而在安徽則醜態百出，愁眉苦臉，好像被徵去當兵，是人生最不幸的事，這種現象也不是別的原因作祟，乃是過去基層行政組織不健全，人民負擔不均，兵役法執行不公平的結果，又我們和敵人作戰時，需要真正的民衆力量幫助，如幫助我軍運輸，構築工事，刺探消息，空襲清野，爲我軍作醫導等，都是需要真正動員民衆，真正把民衆組織起來才行，關於此二十個月

來抗戰之經驗，已經證明非有健全之基層組織是不能達成其任務，凡有利有助於我的即對敵人之打擊與威脅，故健全基層行政組織，是抗戰工作中的根本工作。

在保安方面來說，目前安徽可以說無一縣無匪，據最近所得之報告，惟岳西霍山兩縣較少，其餘都是有匪患的，誰也知道民衆之所以挺而走險，不願信譽法律，悍然殺人越貨，這是有其社會原因的，若基層組織健全之後，在積極方面，政府可以知道各地民衆生活情形，無飯吃者有多少，急待救濟者有多少，失業狀況如何，究應如何安置，所謂救養之策必須有數目字做根據才可以着手，在消極方面，因為清查戶口與人罪業動登記之徹底執行，則各地民衆因為彼此互相嚴密監督，既無人敢向外為匪作歹，亦無人敢於窩藏奸宄，則匪不期而消滅而自清矣，又因基層組織健全，民衆力量強大，即使外省外境有匪侵入，我們也可以即刻動員民衆去撲滅，使之無由蔓延滋長，且基層組織健全之後，我們可以在交通要道與重要關卡之處，巡邏放哨，使境外匪徒無從侵入，由此，我們可以知道健全基層組織鞏固地方治安二者是不能分開的。

從民衆物質生活來觀察，健全基層行政組織也是極需要的事業，我們知道現在民衆最感痛苦的是各種非官之攤派非官之壓迫，人民無由明白政府各種法令之意旨，人民無由發表自己意志之機會，如基層行政組織健全之後，則不但上述種種可以解決，而且以民衆能安居樂業，生產自然可以增加，同時因為民衆有組織可以集中運用，我們便可在這種組織健全之下，實行集體生產，以改善民衆生活，從這些看來，我們可以知道健全基層組織，是切合民衆需要，是切合民衆要求的，在這裏又可說明健全基層行政組織計劃是有其客觀的社會基本，是有其時代的根據，並不是一二人憑空想像出來的，現在政府既已決定頒佈，是志在必行，誓以最大之努力去實行，決不容許任何力量阻撓破壞的。

其層行政組織健全之後，必須確定保甲長之待遇，並予以切實保障。但這又須有確定之保甲經費，過去保甲經費之籌劃，流弊甚多，不但有種種非法之攤派，增加民衆之痛苦，與收入支出之完全無據可稽，弄得幕幕重重，令人言之痛心，且有把所謂保甲經費之田畝，轉嫁在佃戶貧農身上，而有田有錢有勞之豪紳，倒一文不取，這種不合理之負擔，實為地方一切不平之因素，在今後之安徽是必把它掃除乾淨，故現在我們決定，往後各縣保甲經費完全由縣府統籌統支，不再和以前一樣准予各鄉鎮保甲長直接向民衆抽收，以免除一切濫收冒支之弊，關於籌措是項經費之辦法，省府當會已經決定，保甲經費准由各項稅收附加去籌給這種辦法在表面上看來，似乎是加重人民之負擔，其實却不然，因為糧賦之附加，是向有田地者抽收，要富有者按照比率來負擔一些地方費用，乃是理所當然，而各種稅收之附加，在原則上是取之於消費者，這種消費者一般說來，也是屬於有錢份子或富有同胞，他們並不會感到什麼了不起的痛苦，這種辦法我們認為是合理的，可是現在却有一部份人在造謠，胡說，謂我們這種辦法是增加民衆負擔，是使民衆更受痛苦，他們何不試想一想，現在除了這些合法的附加稅收以外，一切非法攤派完全剔除，較之過去無限制的一層一層向民衆身上剝削，究竟是孰重孰輕，孰為害民孰為利民呢，這些胡說造謠之人，完全昧着良心來說話，有意破壞新政的推行，在此民族生死存亡呼吸的今日，還有這種不良現象，我們覺得是很痛心的。

其次說到政教聯合一，這即是將鄉村政治教育與自衛合在一起的意義，在最近全國教育會議上，我們農商領袖蔣委員長的訓詞中，曾引用學記上「爲之師然後爲之長」一語，來說明今日我們參加教育者也應當擔任起訓練民衆組織民衆

一、增強外匯平準基金

……從幣制改革說起。在二十四年的下半年，日軍開闢其浪人由中國偷運現銀出境，致國內各銀行發生大批提取現銀的風浪，國內銀價與國外銀價的差額日趨擴大。我們原是採用銀本位幣制的國家，因此，在國家收支上乃至每個國民收支上，莫不感受到極大的威脅。為了澈底而有效的實行通貨管理政策，遂於二十四年十一月四日宣布白銀國有，改用法幣。這便是被稱為「劃時代」的改革了。

……法幣與外匯平準基金。但是，法幣的流通，僅限於國內，對外貿易，須以法幣買取外幣才能匯出。因此，我們必須在國外存放一筆巨額現金，作為國際支付的保證基金。這就是所謂平準外匯基金。所以法幣的信用，是建立在在外匯基金上面。而法幣的價格，也即依存於外匯的價格，換句話說，法幣對外匯出的價格，一定要選擇一種最適當的外國貨幣結成一固定的比率。在中國經濟環境下以及在國際政局所容許的條件下，我們便選定了比較最適當的英鎊，結成固定的聯繫，即將一元法幣的價值，定為一先令兩便士半。這種法定的價格，自二十四年幣制改革起以至現在，從未變更。

以法幣購買外匯，事實上既是外匯基金之支出，此項基金如果準備得不充分，或者說，匯出的金額，過其法定的比例時，便發生不平衡的現象，而法幣的信用也即隨之動搖。不過，匯市本來是多變化的，而市價與法價亦常多差異，基金的運用，便在於平準匯兌率的差度。

……敵人最初破壞的種種。我因實行新幣制，現銀集中，紙幣發行額可以增加，同時各友邦亦多願借款，我中央財政的基礎立見穩固，國

家統一的局面亦立即形成。這是日軍開闢所最長忘的。在我國幣制改革之初，他一面責英國「不信」，一面中傷我仍然採用「以夷制夷」政策。他首先反對以其銀行所存之現銀移交我銀行。同時發動浪人在滬、閩、粵等地爭奪以高價收買白銀偷運出口。在華北方面，他捏造華北人民反對白銀國有，擴大所謂「自治運動」，一面迫使華北當局截留現銀，不准南運，企圖造成華北獨立，攫取我五省行政權、經濟權與資源，予我暨在華北佔有經濟優勢的英德以報復。

……敵人進一步的破壞。出乎敵人意料之外，我不但為個個而屈服了，宛平城外一粒槍彈，燃起了我全國的烽火。敵人以為誘控我軍破壞我法幣制度，而欲破壞我法幣制度，必自吸收我外匯基金始。自「七七」到「八一三」的短短一個多月中間，我國家銀行買出的外匯，共有一萬萬二千二百餘萬元之多，這雖有國內資金逃避的原因在內，然而感一般的觀察，敵所操縱並收買的數量實居多數。

……敵人陰謀的層出不窮。二十七年二月初，敵又有華北組織所謂「聯合準備銀行」，濫發不兌現紙幣，擔保的紙幣，數額共一千萬元，專作為吸收我法幣之用，並將我法幣的法定匯兌率一先令二便士半貶低為一先令二便士，以套換我法幣，調取我外匯，一面勒將華北各銀行準備金的現銀悉數奪去（據朝日新聞說，總數約達五千六百萬圓）。同時企圖使偽幣比率由一元八便士半，改為一元一先令二便士，在上海方面又多方破壞我法幣信用，暗中則收買法幣，間接購我外匯。

我實行外匯統制以後
我國外匯基金準備充足，為維持幣價格，提高國際信用，在抗戰的頭八個月的長期問題里，曾無限制的任人買

賣外匯，在博得國際的信任（國際輿論多謂我國經濟穩如泰山），獲得各友邦的巨額借款之後，我乃於二十七年三月二十二日頒布統制外匯辦法三條，指定中央銀行辦理外匯之請核事宜。

我實行外匯統制後，歐戰華北復禁止法幣流通，並在淪陷區域大量使用軍用手票，以擠法幣，同時更額的偽造法幣，奪取我資源，擾亂我金融；更在佔領區域，造成所謂「黑市」，將法幣匯兌率儘量的貶低。在華北，華中並給各國，尤其是英國以金融上與商業上種種的排斥。

我財政收支基礎的鞏固
但是，我國國際財政收支的基礎，日趨鞏固，近數年來支付平衡的剩餘，有數字可述的，二十三、四兩年是一萬萬一千數百萬，二十五年是二萬萬七千萬，二六、二七兩年，國際貿易，已有變入超為出超的趨勢，收付平衡的剩餘，雖尚無數字可為徵引，但可推知有鉅額的增加。

存任國外匯兌基金估計
存在國外的匯兌平準基金數額，雖未發表過，但據美國某雜誌估計，在二十六年上半年末，約有十二萬萬元之鉅。以投因貿易出超，以及各友邦陸續貸款，除了軍實支用之外，此項基金數額，決不會減少二分之一的，據蘇聯

被爾雷列夫氏估計：中國自抗戰以來，是以各種流動的經費如外國借款，國際支付剩餘，臨時價值動員等來支付軍費的一大半。照他自己說，這是有根據的。

國內發行
我國家銀行發行準備委員會二十七年三月二十六日的報告報告（見四月十日號大公報），中中交農四行共發鈔十六萬萬七千九百十八萬元，發行的準備，除保證準備六萬萬零一百三十二萬元外，現金準備為十萬萬零七千一百八十六萬元，其餘法定準備百分之六十以上。

看了以上的數字，可知敵人對我貨幣金融雖盡其能事的應以破壞，並不足以搖撼我財政基礎。

引用外國資金
為支持長期抗戰，並在長期抗戰中打下堅實的建設基礎，我們必須盡量利用各國與日帝國主義在華利益的衝突，取得各國的同情，在友誼的互助與互尊的原則下，引用外國資金，以補充我持久的軍實消耗，並建立近代化的新軍；以開發我國家資源，扶植國內農工商，增加生產，以補助當前的軍實，並建立未來的國民經濟基礎。這是必要的手段。

我獲得英國贊助的要因
日帝國主義在華的軍事侵略，使在遠東地位遭受嚴重的打擊，同時在經濟利益上遭受更大的損害的，莫如英國。

英在華投資，據估計有二萬萬二千五百萬鎊之多（合國幣三十六萬萬元），但據一九三一年日人黎馬爾調查為一九萬二千六百萬元。估各國在華投資總額的百分之三十七。據英國與奧什誌估計，普通每年英國在華的商業利益在五百萬鎊至一千萬鎊之間。不但這些利益，連所投之資也被日本摧毀殆盡了。「八一三」之後英在上海一閉之損失已達二千萬鎊，在華北華中華南所損失的，雖無確實統計發表，但其數字一定更為驚人。據去年十二月六日英外務部次官白特勒稱，英國因中日戰爭所受之損失尚未查明確數

，但截至此時為止，英政府迭向國要求賠償之數，已有廿三萬萬鎊之譜云。

這種利害的衝突，再加上我幣制與英鎊結成不解的聯繫，便是我透納英債款，增強外匯平準基金一千萬鎊，期滿後並可發貸的比較重要的原因。

……此項貸款的
……作用與辦法
英國這種貸款，是出之以助我增外匯平準基金的方式，比普通貸款的意義與作用都大。我擬在國外補充軍費或購買其他貨物，必需以國兌基金作支付的工具；我要在國內抵制幣幣穩定法幣，必需充實法幣在國外的現金保證。這個道理很簡單。

基金增加的總額一千萬鎊，折合國幣，約為一萬萬七千萬元。其中五百萬鎊，由英政府向其國家銀行匯豐與麥加利担保貸給，週息二厘七五；另五百萬鎊，由我兩國家銀行擔負；並由中英合組委員會管理，指定以香港為運用基金之地點，遇有匯兌率發生變度時，即由委員會隨時平定之。若基金運用之盈餘款項，尚不足支付英國銀行應得之利息，則由中國銀行補足之。結算時若有虧折，則虧折之數，由英政府担任，但以不超過五百萬鎊為限，結算盈餘則將其盈餘之利息時，此盈餘數存英行，彙交英國政府，上項規定，以一年為期。期滿後仍得延長，但每次延長不得過六個月。

……英美採取平
……行政策
此舉與英對英助我，無異謂我自助。因我金融財政基礎本很穩固，所以現在我國國家銀行仍能擔負此項基金之半數。英報認據權威方面訊，在過去九個月內，中國原有外匯基金之運用，實際上尚多存款，故新增基金，並不能認為原有基金支絀，而是表示英行「經濟上已與美國採取平行政策（去年底傳美曾以二千五百萬元美金借我，）謀復日本，制裁日本。」

凡此種種，我們認為都是無可否認的事實和無可避免的趨勢。而其所收到之效果，如在消息公布之初，法幣與外幣價格以及公債證券價格即同時高漲，黃金市價突形降落；在華北，偽幣價格已發生驟跌情形，這也都是意料中事。

……增進外匯基
……金其他形式
我們知道，戰爭的消耗為寶貴的資源，而非金錢與資本的本身。所籌集的資金與資本，目的無非為換得實質資源。倘若願外匯平準基金而論，向國外貸款，究竟是一時的辦法，而且是有有限度的，至於招致約束，增加負擔，更不必說了。所以我們不如從積極方面盡量動員全國勞力與物質，努力增加輸出，在消極方面澈底執行節約運動，減少不必要的輸入，這樣，可以使國際貿易發生出超，同時鼓勵華僑匯款，並加以管理，使國際支付平衡多有剩餘，以之源源補充實質資源，增強外匯平準基金，這是合理的辦法，也是今後經濟建設的必循途徑。

……關稅與外債
……的不可分離
中國現行海關關稅與外債，可說是同時發生於十九世紀中葉。因為關稅是中國唯一確實的財源，可由其收入的外幣而確知之，所以構成外債擔保的絕好條件，與外債結成不可分離的關係。關稅之所以能由外人管理到完全自主，也即由於所担保的債務信用，不會因國內以及國際的動亂而發生變態。

二、關稅擔保外債處置辦法

……關稅所擔保
……之外債
關稅收入總額，廿六年度在三萬萬四千二百九十萬左右，船鈔尚不在內。其所担保之外債，根據葉元龍著的一中國財政問題」所引用各項可靠資料編成的表節錄如次：

……關稅所擔保
……之外債
其所担保之外債，根據葉元龍著的一中國財政問題」所引用各項可靠資料編成的表節錄如次：

關稅所担保的外債一覽

名稱	本國	額	選期	用途
英德續借款	一六、〇〇〇、〇〇〇英鎊	三二、一〇	二十四年一月止仍欠	償還甲午之戰賠款
善後借款	二五、〇〇〇、〇〇〇英鎊	四九、七	六、〇七一、一二五	償還中央及各省外債並支付軍政費用
中法債票	四三、八九三、九〇〇美金	三七、一	二一、五〇五、二二〇	換回中法實業銀行停業後之無利債券
華比公債	五、〇〇〇、〇〇〇美金	三〇、一	三四、七八六、九〇〇	展築隴海等路
英庚款公債	一、五〇〇、〇〇〇英鎊	三六、一〇	二、四六一、六〇〇	完成粵漢路

按關稅担保之外債，除上列者外，尚有純粹賠款性質之庚子賠款一種，其原額為關平四萬五千兩，須折合金鎊，並加利息償付。其俄、德、奧等部份，我已得自由處置；英、美部份，指定作為中國文化及建設事業之用；法、比、意等部份，撥充債券基金；日、荷部份，雖有準備退還之醞釀，並未實現；葡、西、挪、瑞等部份，仍繼續贖還。葉氏以庚款多已轉變性質，未予列計，又中美棉借款亦未列計，于本報折合總額，復未注明。據一月十八日財部發言人云，關稅擔保尚未償付者，計庚子賠款一萬萬元，外幣借款六萬萬元，總計為七萬萬元。加上所擔保之內債金融長期公債，統一公債五種，復興公債，河海公債即所謂國幣借款十八萬萬元，總數為廿五萬萬元。

截至二十一年日本佔我東三省之時為止，我海關行政的完整，向未受任何侵蝕。一九一八以後，東北十關（葫蘆島、營口、大連、大東溝、安東、瀋陽、龍井村、韓家、濱江、琿春）所收稅款，通常每年計達四千萬元，（佔以前各年度總收入的百分之二十五），皆被截留，對應贖還之債賠各款，日人雖聲明照付，但事實上並未踐行。

「七七」事變以前，日人在華北發動大量的走私，專變發生不久，日人即強行管理秦皇島、津海兩關稅款。二十七年一月二十三日，又以北平偽組織出面，擅行修改海關稅則，將對日輸出入的稅率概行減低。嗣後各追津海稅務司將稅款勒存日籍銀行。即向存匯豐銀行的稅款，也不許自由支撥。復於二十七年五月三日，誘與英國訂立了一個關於中國海關協定，規定凡在日佔領區域稅收，均改存日正金銀行，其中關於償付外債部份應撥交海關作償付之用。對內債部份根本置之不理。這種無視我主權犧牲我內債持券人利益的舉動，雖經我外部向英提出抗議，但却無法改變這種既成的事實。不久，英國也知道上了日本的當，因為日本從未履行過這種協定。

戰區擴大，敵除在戰區內強迫行使日偽鈔及軍用票藉以剝奪我金融，降低關稅合法稅收，復將所有戰區的海關行政予以破壞，而擔保借各款之收入，也全部勒存日籍銀行，名為存儲，實則利用以奪取我外匯，增加其侵略的力量，並以動搖我國際及國內債信。

照目前情形估計，除東北諸省外，被佔地區的關稅，約佔全部收入百分之八十左右，保全區的關稅，不過百分之二十。二十五年關稅收額，主要關區收入的百分率，上海為四五、九，天津為一〇、九，漢口七、三，青島、六

三、四、(見財部發言人本年一月十八日談片) 合計為百分之七三、八，東北四省關稅尚不在內。抗戰以來，被日人劫持的總額，約在國幣一萬萬五千萬元之上，約當二十七年關稅收入總額二萬萬五千四百五十七萬元的五分之三。

我為維持債信，保障債權人利益，於萬分困難中仍准海關總稅務司廉商，於十六個月中，以其他稅收用途支方式，償付關稅應攤之債款，計達國幣一萬萬七千五百萬元之額，使海關担保償各款，仍得按期全部償付。此種努力，已獲得國際之好議，我國國際信用匪但不因敵人破壞而喪失，且因以提高。

在國際同情諒解之下，為表明毀約失信之責不在我而在敵起見，我乃於本年一月起漸然停止透支墊付此項應履行之債務，並電令總稅務司應就各該關庫存之稅款，照舊支配，撥發撥付。至對戰區以外各關稅收應攤數額，

仍陸續提交銀行，作為專款存儲，以備償付之用。但此項雖存備付的辦法，是應付目前非常情勢的措置。如戰區各關將已存欠繳及此後應繳者如數解交總稅務司時，政府當即將戰區外各關應攤數同時撥付，并供給所需要之外匯，以符我始終維持債信之旨。

一月十五日上項聲明書發表後，倫敦證券市場中國各項公債俱上漲，英國人士咸以財政部發言人之聲明書為中國政府擬努力設法使外債問題獲得圓滿解決的表示。

三、鹽稅擔保外債處置辦法

中國鹽稅收入，近數年來通常每年約在二萬元以上(二十六年預算為二萬萬五千元)。民國元年，政府因財政支絀，擬以鹽稅作為擔保，募借外債，於是才開始照理鹽稅，照中國財政制度一書所編之表，將日借款除外，鹽稅擔保的外債如下：

鹽稅所擔保的外債一覽

名稱	本國	還期	用途
英法借款	五、〇〇〇、〇〇〇英鎊	二七、一〇〇	贖平漢鐵路
湖廣鐵路公債	六、〇〇〇、〇〇〇英鎊	四〇、〇〇〇	贖還以漢粵川鐵路作擔保之外債
克利斯浦借款	五、〇〇〇、〇〇〇英鎊	四一、九〇〇	贖還前借外債

據二十六年二月出版之行數研究所載中國債務行政之檢討一文，除上三項外，尚有費克斯馬可尼借款，並謂合計每年約須由鹽稅項下撥還一百萬鎊合國幣一千七百萬元

；又據二十七年三月間財政部所發表之公報謂：最近又將整理太平洋拓業公司借款應付本息及手續費美金四萬一千八百零一元二角四分，及整理費克司馬可尼借款應付利息及手續費美金二萬一千零八十鎊十一先令三便士兩項，

由鹽稅項下如數撥付，云云，是鹽稅擔保之外債計有英法借款，湖廣鐵路公債，克利斯浦借款，費克斯馬可尼借款，及太平洋拓業公司借款五種。後兩種係由雜項稅收擔保轉入的，費克斯馬可尼借款，似由費克斯公司飛機借款與馬可尼無線電報墊款兩種整理併合的，如不併，費克斯本額為一、八〇三、二〇〇英鎊，馬可尼本額為一七〇、三三七六英鎊，太平洋拓業公司借款本額計為五、五〇〇

、〇〇〇美金。

——中國外債每因性質轉變，行政更張，即在關係方面亦難為稽考。

……九一八以後我鹽稅之損失……以後，所有海鹽產區如兩淮、松江、兩浙之一部份、山東、河東等地之鹽區，相繼淪陷，國民食鹽，且成嚴重問題，更無論稅收，抗戰二十個月以來稅收所損失者，當亦在二萬萬元左右。所能繼續徵稅者，不過閩、粵、川、黔等地之井鹽，與岩鹽。

……與關稅擔保書同樣處理……亦按照一月十五日實行對於關稅擔保債務辦法同樣處置。但對於英法借款，四月到期部份，因經付機關事先已由財部撥到款項足敷償付之用，仍當按時照付。克利斯浦借款亦已由鹽稅收入項下指定專款，作為償付三月三十一日到期應付持券人利息之用。

……關於以鹽稅為擔保之債務攤還辦法，孔兼財長於三月二十六日發表聲明，亦按照一月十五日實行對於關稅擔保債務辦法同樣處置。但對於英法借款，四月到期部份，因經付機關事先已由財部撥到款項足敷償付之用，仍當按時照付。克利斯浦借款亦已由鹽稅收入項下指定專款，作為償付三月三十一日到期應付持券人利息之用。

以上關鹽稅所擔保之債務由遞支款付改為攤存備付的辦法，我們分析結果，可得如下之認識：
一、國民政府即十七年以後所借之外債，債務極小部份（僅關稅擔保之華比公債，英庚款公債附種），其餘悉為有清政府與北洋政府所借，因發行前抵押，展轉折讓，所得甚少，且不為虛耗，即入私囊，而喪失權利尤多；但在民族解放的革命過程中，我為顧全國際環境不得不維持債信；仍於萬分困難中按期履行償還的義務，從無拖延債務或拋棄債務的打算。此次對關稅鹽稅擔保債務變更償還辦法，只是一種權宜的措置，一在於減輕不公平的擔荷，

……我並無拖延拋棄的打算……比公債，英庚款公債附種），其餘悉為有清政府與北洋政府所借，因發行前抵押，展轉折讓，所得甚少，且不為虛耗，即入私囊，而喪失權利尤多；但在民族解放的革命過程中，我為顧全國際環境不得不維持債信；仍於萬分困難中按期履行償還的義務，從無拖延債務或拋棄債務的打算。此次對關稅鹽稅擔保債務變更償還辦法，只是一種權宜的措置，一在於減輕不公平的擔荷，

……在於顯不毀約失信，破壞債權人利益的責任決不屬我，同時尤在於說明：在日人瘋狂的武力侵略配合着毒辣的經濟侵略之下，各國遠想保持其經濟利益及商業利益，是絕對不可推的事。

……經濟建設……除可能……為甲午戰後俄對我貸款，而甲午戰後對日賠款，至今還未償完，再加上庚子賠款、百餘年來，我國民呻吟轉於此龐大的債務下，並益以鎊虧利息等額外的鉅大損失，這種經濟上的負擔，我們深信可跟隨着民族解放戰爭的勝利，由於人類的同情，在國際的諒解之下，獲得公平而合理的解除，如各國先後退還庚款的往例，是絕對可能的。但是，這還要看我們在民族解放戰爭和經濟建設前途中自我努力如何而定。

四、結論

……經濟國防的……，鹽稅，却又具有互為影響的作用；這一件事我們最在經濟國防上的重要措置，若照時髦的說法，就是所謂經濟國防的「三部曲」。為了在經濟的見地上可得一聯繫的觀念，把這三件事作一澈底的綜合的研究，是必要的。本文雖因篇幅關係，對於這一點還嫌不夠，但是讀者可從所分析的各點上去作一綜合的判斷。

……唯武器論與唯經濟論……我們既是反對戰爭上的唯武器論，同時當也不贊成戰爭上的唯經濟論，如奧國名將蒙特、古吉利所說「戰爭的第一個要素是金錢，第二個要素是金錢，第三個要素還是金錢」。因為照「金錢就是武器、炸藥、裝具——英國

……唯武器論與唯經濟論……我們既是反對戰爭上的唯武器論，同時當也不贊成戰爭上的唯經濟論，如奧國名將蒙特、古吉利所說「戰爭的第一個要素是金錢，第二個要素是金錢，第三個要素還是金錢」。因為照「金錢就是武器、炸藥、裝具——英國

戰時標語，「這句話看來，唯經濟論差不多就是唯武器論。」

經濟雖不是決定戰爭命運的唯一要素，但却是戰爭的基本條件，這是無可否認的。德國戰時標語說：「鋼彈既斃敵人，其次則以錢彈制之」，敵人在那裏不遺餘力的運錢彈，認為法幣作了中國統一的根幹，如果法幣崩潰，不啻是予國民政府的統一事業一重大打擊（語見日人河野密所作政治侵略方案），對於佔中國財政收入的第一第二兩位的同时又關係國際信用的關稅鹽稅，必然要施以破壞。我們不能運用「錢彈」，但總可運用抵當「錢彈」的「

為什麼要受政治訓練

趙清心

本省軍政當局，現正從事大量的青年幹部訓練；有關於基層行政的，財政會計的，合作指導的，小學師資的；有關於軍官下級幹部的，地方武力軍士教育的。事業的對象雖不同，但是都規定有並且着重政治的訓練。這是什麼道理呢？這是在側重技術訓練的各部門的受訓青年應有的問題。

首先我們要知道的就是：什麼是「政治」？我們在三民主義裏面得出一個解答：大家的事叫做「政」，管理大家的事叫做「政治」。就三民主義全文看來就是：處理國家的事務就叫做「政治」。因為「政治」是包含着國家的最高主權的。

國家的事務，是隨着他的國民生活一般的要求及其國家特殊的需要而形成繁簡不同的各部門，大要說來，不外是軍事的，外交的，經濟的，文化的，——這些都是假使不由國家處理，便絕對不能解決或不能有恰當的成效的事務。這便是政治。

盾牌」。而這三件事的處理，至少可說是盡了「盾牌」的作用。

附注：本文參考書除報章雜誌十數種外，專著有：（一）抗戰與經濟（馬寅初等），（二）貨幣的購買力（斐雪），（三）中國財政問題（葉元龍），（四）中國關稅問題（馬寅初），（五）中國關稅制度論（馬柳松一郎），（六）中國海關之組織及其事務（周念明），（七）戰時經濟問題與經濟政策（王亞爾），（八）戰時經濟學講話（崔尙辛）等。

在歷史演變的過程中，人類社會自從有了私有財產，便有了侵略者，和被侵略者。不論以侵略人或被人侵略為目的，都不能不通過戰爭。戰爭不是一個人的事，所以不得不為一個種族一個部落之結集，由一個種族一個部落之結集，漸漸進而為永久一定之組織的國家，有了國家，從而有了政治。因為政治的影響，特殊的歷史又造成了特殊的民族。因而民族利益與國家的存亡發生血肉的關係。所以政治的表現，在國際關聯中無不帶有民族的色彩。

由封建政治演進到現代政治，是歷史發展的必然結果，也是保障民族利益的國家更成為必須的結果。目前而論，保障國家的獨立完整的政治便是良好政治。違反民族利益的政治是要被革命的。

政府對於政治的設施，是有一定的原則：他希望出現一種和他的理想一致的社會。這理想由於國家民族的要求便往往形成「主義」。根據主義而規定的施政綱領，便是「政綱」「政策」。這種主義政策，規定政治力量的方向

計劃書

改進皖西茶業計劃書

二十六年三月三十一日 本府第七四四號 安徽省政府 通 達

一、皖西茶業概況

本省產茶區域，概分皖南與皖西兩區。皖南如至德、祁門、休寧、歙縣、涇縣、石埭、太平、績溪等縣，皖西區則為六安、霍山、立煌、舒城、及潛山、太湖、桐城、廬江等縣。廬江等縣則更次為六安、舒城、而潛山、太湖、桐城、廬江等縣則更次之。因立煌境內之觀音尖、抱兒山、霍山境內之茶山尖、掛龍尖、四望山、銅鑼寨、六安境內之齊雲山、東石筍等山，皆為海拔四五千尺以上，峯巒疊障，雲霧特多，清淑之氣，朝夕籠罩，最宜茶樹發育，故自唐宋以來，六安茶葉，品質優良，蜚聲遐邇，能與祁紅媲美，蓋著譽者，良有以也。

本區茶業銷路，素分蘇、口、魯、蘇、蘇、以蘇州籍為最多，口莊以周家口籍為最多，前清同治，光緒時代，蘇、口兩莊，在本區內均佔重要地位。民國以來，交通改變，商情移遷，蘇、口兩莊，均經停辦，惟魯莊則日益繁盛，每當茶市季節，各縣重要產地，茶莊匯集，向年立、霍、舒、六四縣，常達二百餘號以上，是魯莊為現今本區唯一之銷路。

本區產茶區域既廣，產量亦宏，而販入極鉅，約計每年貿易總額，即以由東一廠而論，多至五六千萬餘元。

十斤)少亦三四千元，貿易總額，多則三百萬元，少亦二百萬元，各縣產茶，除稻米外，無有出其右者。

皖西各區人口，達三百餘萬，除潛太湖廬等縣，以茶葉產量較微，每斤售價約計大體外，餘則宜於產山之茶境，六安之南，舒城之西兩縣，所有民衆，無不賴以爲生，每有茶市之盛衰，實生計之倚著。由此可知其關係農林經濟，影響甚巨。近來，茶葉產量，因年久失修，異常衰落，雖步居產多，而生產製造之不改，茶葉金融之艱，更趨艱難，實為農工深慮。當此大別山風雲浩蕩，根據地，爲要務，而茶人在商，加強抗戰力量，對於大別山一帶豐富之茶產，當不啻長此式微，急宜設法改進，開闢富源，以樹立經濟中心，茲特將改進之途，擇其急要者列舉如次：

一、設立皖西茶業指導所

皖西茶業，在本省物產中，既佔特殊地位，於本建廳之下，似應設一總方機關，對於茶葉產製運銷等項工作，爲系統之指導，並應設籌劃，因事制宜，使能發揮戰時物產統制之效率，應於皖西茶業指導所之工作，列舉如下。

1. 指導栽培

本區茶農，多視種茶爲副業，對於栽培，漫不注意，

所有茶園，多為百數十年所種植。近以茶市不振，人工日昂，殊少開闢新園，從事種植者。至茶園地勢，平地少而山陵多，行株距離，亦無一定，有縱橫三四尺至五六尺者，密度不勻，以致根部交錯，影響茶樹萎縮衰老，枝葉凋枯，比比皆是。今後必須力圖改進。關於中耕、施肥、整枝、防害等項，尤須按時加以技術改良，使茶樹更新發育，庶產量得以日增。

2. 改良品種

本區茶園中所植茶樹品種，多甚複雜，無論一園之內或一畝之中，葉片有大小，樹勢有高低，發芽有遲早，極不一致，是即為種類複雜之特徵。現今茶葉在國際貿易中，品級如不等齊，即難適合大量銷售之標準，本區茶葉銷路，內銷已僅魯莊，如求向外推廣，茶之品種，應即時改良，俾製成之茶，品級一致，將來無論外銷或內銷，均可任意行之。

3. 協助生產資金

近數年來，六霍立三縣主要產茶區域，頻年陷匪，民不安居，原有茶園既多無力培植，任其荒廢，新闢茶園，復因資力缺乏，為數更少，以致近年茶生產量，較之往年僅有六成。在今茶葉市場競爭時期，關於生產資金，急宜盡量協助，以便茶農培植茶園，墾闢茶區，增加資源，以作換取外匯之準備。至協助資金，手續尤須簡便，並寬限保證。

4. 提倡嫩採

本區茶葉採摘時期，約分春茶子茶兩種。春茶在春雨節前二三日開採者，謂之為小春茶。但多數茶農，以此時採摘，茶量甚微，多不願為。至立夏節前之一週間，葉大粗老時，方始舉家男婦，正式開園，擁擠採摘。但茶葉品質，以細嫩為優良，粗枝大葉，實非所宜。蓋葉片過老，

纖維日增，不但炒製為難，且愈老則所含鞣質愈多，既碍消化，尤損品味。華茶日趨衰落，此為一大原因。等茶幾無知，祇為計較斤重，故為晚採。不知晚採，品質既低，價格亦隨之跌落。雖葉大量多，又何足以抵補？今後關於茶葉嫩採，必須按每年節季，限制時期，以提倡之。

5. 改良製造

茶葉製造方法，約分粗製精製兩部。粗製如採摘、烘焙、揉揉等項，皆由茶農為之。茶農將茶葉烘約九成或十成，乃售之茶號，復行烘焙，謂之「毛火」，再發工揀選，將茶梗黃片及夾雜物揀淨後，再行補火製發。但烘焙火候與時間，均須適度，以免有乾濕焦枯之弊。揉揉手術，更須輕重均勻，旋轉合理，以免葉片破細。關於粗製精製，茶農茶號，多仿成規任意為之。以致茶葉品質日漸衰落，此急應指導改良，以期達於上乘也。

6. 取締劣茶

凡茶農出售之毛茶，如有劣變情形，慘雜摻偽，或濕度過大者，亦須加以取締，否則雖茶號對於製茶，悉心求優，亦將無力以挽救矣。

7. 取消茶號與茶行陋規

茶號與茶行陋規，約有數端，如秤茶扣重，秤銀抹尾，皆為無端剝削農民，又如習用行銀，以大折小，多事周折，難為無慮。凡此均急應施行革除。蓋買賣茶葉之時，茶之優劣，自有價之高低，可資區別，價之折算，亦宜以簡單之算法，無欺茶農。

8. 改革茶秤

查本區茶行與茶號，用秤大小，至不一律，頃刻互異，大概初開秤收茶時，用秤較小，每平秤（舊十六兩）百斤，可合茶號秤七十斤，所謂「七折秤」。及茶葉漸老，茶價低落時，則用秤漸大，由七折竟至三四折，所謂倒折

秤是也。今後應推行市秤，統一衡制，禁止其習用大秤，此亦為補救茶農之一助。

9. 登記茶號

本地茶商，或為獨資，或係合股，其規模較大，聲譽頗振一時者，昔年有稱恒泰、江廣昌等二十餘家，近年以來，多數衰微，每屆茶季，臨時集股設號，若輩或另有職業，或無所事事，全係臨時投機性質，鮮有視此為恒業者。茲為改進茶業計，關於茶號經理，必須規定其最低標準，如製茶成本，製茶莢數，及製茶經驗等項，凡不合標準者，即不準登記，免致茶業遭受不穩定之影響。

10 介紹製茶貸款

本區產茶，雖具有悠久之歷史，然製茶商人，率皆資金融細，金融艱於週轉，如謀產量增加，銷路推廣，必須籌集資金，以供借用。查本區製茶莢數，每年約三四萬莢，每莢以十斤計，約為二四萬担，每莢茶製造成本，平均為六元，餘如按四成貸款，則需款六十餘萬元，方足週轉。但茶業各項指導工作，及茶號登記事項，既均由皖西茶業指導所辦理，該所業務，已屬紛繁，如為化繁為簡，及減少責任計，關於製茶貸款，可提請省府飭由地方銀行辦理。如此分工合作，庶可收事半功倍之效矣。

11 試製外銷茶以推廣銷路

本區茶葉品質，並不遜於皖南。皖南以製造洋裝茶遠銷重洋，獲利倍蓰。本區茶，原內銷江蘇、周家口、山東等地，現蘇、口兩地探辦商人，均絕跡，今後除對魯莊應為特別精製外，亦宜兼製洋莊茶，以求外銷。此不但於銷場上另闢新路，於價格上亦可增加。惟本年茶期逼近，製茶設備，勢趕不及，擬擇產茶最優之區，如麻埠、蘇口等處，收買毛茶二十擔或三十擔，運交屯溪茶業管理處，就屯溪茶號，製成洋莊茶，代為裝璜運滬銷售，如色香味

三者均合非美等端消費者之需要，來年可及早設計，大量製造，使內銷與外銷同時並進。惟試製費用與毛茶價按二十担計算，約需千元。

12 改善裝璜

茶葉所貴為色香味三者。本區茶葉，以係內銷，運達地點不遠，經過時日無多，故茶葉裝璜，多用篾袋，粗陋不堅，常使茶葉香氣流失。今後宜仿製徽茶裝璜，改用木箱錫緞，表面飾以牌號、產地、茶名，雖工本較高，然為堅固美觀計，亦當所不惜。且由此而提高之售價，得必足以償失。

13 產地檢驗

我國自二十五年前實業部舉辦茶葉產地檢驗以來，茶葉品質，因以提高，在國外市場上之聲譽，亦日漸向上。本區之茶，如能實施產地檢驗，則凡粗製濫造摻雜偽各弊，均可隨時取締。至檢驗項目，限有包裝、水分、品質、着色等項，本年限於人力財力，擬先舉行品質檢驗。其他各項，俟入財力充實時，再逐漸舉辦之。

14 兼辦植茶製茶試驗工作

當此本區茶葉品質，與年俱退，價格每下愈況之時，欲謀復興，必須使經濟與技術改良，兼程並進，是以昔年本省政府有鑒及此，曾在霍山縣諸佛庵設立茶業試驗場，專事研究工作，後以經濟不充，場務停頓。現本所為徹底改進茶業計，除施行指導工作外，並擬對於品種肥料製造諸大端，加以試驗，俾指導試驗等工作，相輔而行，以期速收實效耳。

以上所擬各項指導工作，均為改進皖西茶葉之重要事項，非於本廳之下專設指導機關，不足以發顯其工作之效率，此皖西茶業指導所急有設立之必要也。

安徽省立皖西茶業指導所工作計劃大綱

二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本府第七四四次委員會常會通過

一、關於指導茶樹栽培事項
一、勸導茶農、組織規模較大之茶園茶園，以增加產量生產。

二、茶為深根性植物，每年於茶事結束以後，秋季以前，即勸導茶農施行深耕，俾根盤舒展發育。

三、勸導茶農注意茶樹修剪，使枯老枝葉條剪去，俾發新枝。

四、茶樹深根後，即勸茶農施以油粕草灰或堆肥等肥料，以促茶樹發育。

五、編製剪枝、中耕、施肥各項說明，廣為宣傳，俾家喻戶曉，樂於從事。

二、關於改良茶葉品種事項

一、每年由本所收採大量茶種，加以選擇，留優去劣，使種子大小一致，以備選低價種，並禁止茶農私自採種，以期各種統一。

二、茶農既向本所登記，領得茶種播種，於茶期後，本所即派指導員，實地檢驗其生育狀況，遇有形態劣異者，隨時拔去。

三、茶農如有領種不播種者，經發覺後，當令其照本所收集種籽一切費用，如數賠償。

三、關於協助生產資金事項

一、凡茶農因貧困對於中耕、施肥、整枝無力施行者，可向本所申請協助。

二、茶農所借本所生產資金應按茶價額，每年償還

百分之三，還盡為止。如願一次償還者亦可。

三、凡受本所協助資金者，其茶園管理一切事宜，應受本所指導，以免徒費協助。

四、關於提倡茶葉嫩採事項

一、按每年節季與芽葉發育情形，規定採採日期。
二、規定茶號開始收買並停止所買日期，以杜茶農誤採之觀念。

五、關於改良茶葉製造事項

一、聯絡各產茶縣份合作指導人員，盡力組織毛茶製選合作社，以期毛茶炒烘一致，濕度均勻，俾便茶號統一精製。

二、派指導員監督茶號實行精製，並檢查茶號設備與衛生。

六、關於取締劣茶事項

一、將劣茶種類分別擬定，於製茶期前，通知茶農茶號，使知優劣之別。

二、凡茶農粗製之毛茶，如合於劣茶種類者，即禁止茶號收買。如茶號精製茶合於劣種類者，則禁止其出運，使售於本地茶葉店中，以供本地之飲用。

七、關於取消茶號與茶行陋規事項

一、凡茶號茶行，不給價值，而向茶農收取採茶或於發給茶價時，抹去尾數等事，均不合理，擬會同縣政府通知取締，如有仍蹈故轍，本所得請縣府懲辦。

八、關於改革茶秤事項

一、凡已登記各茶號，必須將原有大小舊茶秤一律清，另向建設廳度量衡製造所領取市秤使用。如有沿用舊秤，經本所發覺，或由茶農告發者，本所得照度量衡器具執行規則第十一條，處以十元以下五元以上罰金之規定，函請縣府加倍處罰。

九 關於茶號登記事項

一、本號登記，關係製茶貸款責任重大，本所擬照茶號登記辦法之規定，除會同各縣政府暨各縣商會主席商酌外，並呈請建設廳指派專員協助辦理。

十 關於介紹製茶貸款事項

一、本所為復興皖西茶業促進製茶技術起見，關於茶號如有必須協助款項者，本所得向金融界為之介紹。

二、介紹貸款辦法，擬於每年茶期並舉行茶號登記一次，經審查合於登記辦法所規定之標準者，則盡量介紹貸款。其詳細辦法另訂之。

十一 關於試製外銷茶事項

一、本年因茶期遲延，不及設備，擬于著名產茶之麻埠蘇口兩區，收買毛茶二十担，運交蕪湖茶業管理處，就屯溪茶號製成洋莊茶，代為裝運外銷，如色香味三者均合華美等純銷費者之需要，將來可大量製造，增加輸出，以增人民收入。

二、試製費用，計毛茶價二十担共約為六百元外，由霍山至屯溪運費約二百元，製造裝箱及運滬等費約二百元，合計一千元，擬同地方銀行借借，俟試製茶號試製後再為償還。

十二 關於改善裝箱事項

一、盡量採用木箱裝箱，如鐵箱之笨重或易腐爛者，

二、對於本地原用之結葉篾袋，須在袋外一律加以大布包，包內襯以舊麻編成之簾（當地名曰「虎皮」）以防潮濕。

十三 關於產地檢驗事項

一、香茶茶區域，屬於霍山縣境內者，為麻埠、流波、施、大化坪、漫水河、屬於立煌境內者，為麻埠、流波、施、屬於舒六兩縣境內者，為毛坦廠、曉天鎮等共計八處。本年因人力不敷分配，擬於各該縣茶運路徑集中之蘇家埠、設一產前檢驗辦事處，專辦品質檢驗事宜，對於包裝水分各項，俟下年再逐漸施行。

二、檢驗手續，先以書面通知各茶號，將茶葉運到麻埠時，須向檢驗處填具報單，申請檢驗。至檢驗方法，擬每百斤茶抽取二葉，於二葉中抽取茶半斤，先看其形狀，再於半斤茶樣內秤取五公分，放於茶碗內，用沸水泡開，至滿碗為止；經五分鐘後，即嗅其香，味其湯，觀其色，察其質底，一一填具於報告單上。凡檢驗合格者，方發給合格證書，以憑出境、至所採取樣茶半斤，除開湯檢驗外，餘數仍發還原裝。

十四 關於植茶製茶試驗事項

查試驗業務，手續頗難，本非短時間所可竣事，惟因與指導業務有連帶關係，是以本所除注重指導外，並兼辦試驗業務，茲將實施試驗種類分列於后：

一、品種比較試驗，

二、肥料種類比較試驗，

三、茶葉製成青茶與炒青比較試驗，

四、裝箱試驗，

五、裝箱試驗，

法 規

安徽省會計處組織規程

二十八年一月三日奉府第七二三次參事會通過

一、總則

第一條

本規程依照 國民政府，頒行之各省市政府會計處組織及辦事通則制定之。

第二條

安徽省政府會計長辦公處所，定名為安徽省政府會計處。

第三條

會計長承會計長之命，並依法行使省政府主席之指揮，并辦省政府及所屬機關會計事務。

第四條

會計長得列席省政府委員會議。

第五條

會計處依事務之需要，分設兩科，每科設科長一人，由會計長委任，承長官之命，分掌各科事務。

第六條

會計處各科設科員三人至七人，辦事員二人至五人，由會計長委任，承長官之命，分理各科事務。

第七條

會計處科員之雇員三人至六人，承長官之命，助理事務。

第八條

會計處遇事務特別重要時，得調用省政府所屬各機關會計會計人員，幫同辦理，同時並呈報主計處備案。

第九條

會計處遇有關於會計組織之更改，及則例帳冊表格之修訂，應擬具方案，呈主計處核辦。

第十條

會計長對於主計處所擬會計報告及工作報告，應依照主計處之規定辦理之。

二、分科職掌

第十一條

第一科分掌事務如左：

- 一、關於辦理省縣預算所需事實之調查事項。
- 二、關於省縣各機關歲入歲出概算書之查核，及預算書之編造事項。
- 三、關於預算內款項，依法流用之登記事項。
- 四、關於省縣各機關，歲入歲出決算書之核實，及總決算書之編造事項。
- 五、關於辦理增加預算及非常預算事項。
- 六、關於省縣財務增進效能，及減少不經濟支出之研究建議及其報告事項。
- 七、關於省書會計庶務收發，及與印信事項。
- 八、其他有關會計事項。

第十二條

第二科分掌事務如左：

- 一、關於省縣會計制度之擬訂事項。
- 二、關於擬訂頒行會計表冊書據等格式事項。
- 三、關於改良會計簿記事項。
- 四、關於編製各項會計報告及工作報告事項。

項。

五、關於各機關收支憑單之核發事項。

六、關於省縣各機關會計人員之任免選調訓練及考績事項。

七、關於省縣各機關會計事務之指導監督事項。

八、其他有關會計事項。

三、會議

第十三條

會計處每星期舉行處務會議一次，由會計長召集之，以會計長為主席。

第十四條

會計長於必要時，得呈請主計長名政府主席，召集各機關會計會議，以會計長為主席。

四、附則

第十五條

會計處各種辦事細則另訂之。

第十六條

本規程自呈准之日施行，其修改時亦同。

安徽省各縣會計室暫行章程

二十八年一月十三日 本府第七二五次委 常會通過

第一條

本省為整理各縣地方財政暨統一整理會計制度起見，特遵照國民政府頒布之各省市縣政府會計室組織及辦事規則，設立各縣會計室，綜理一切縣地方財政事宜。

第二條

會計室設會計主任一人，會計員及練習生若干人。

第三條

會計主任由會計處遴員提請省政府委派，會計員由會計處委派，報省政府備案，練習生由會計主任錄用，呈報會計處備案。

第四條

會計主任受縣長之指揮，綜理全縣財政事宜，直接對會計處負責；會計員練習生，受會計主任之指揮，辦理各項財政事務。

第五條

會計室之職掌如左：

- 一、縣地方預算編審及監督執行事項。
- 二、省縣款解支支付表審核會簽事項。
- 三、省縣賬表登記及保管事項。

第八條

會計室不負現金出納及保管責任。

第九條

會計室所用賬表格式，由會計處規定之。前項重要賬簿，由會計處代印加蓋印，發給

四、督促指導縣地方機關，辦理會計賬表及簿據事項。

五、與地方機關收支計畫書核對督促編造及審核事項。

六、省縣稅款催解積欠及督催事項。

七、縣地方機關，主管人員交代監督事項。

八、縣地方公產變賣、借款、契約、工程投標、台同事項，於財政有關之監督事項。

第六條 縣地方收支各縣各款，非依法令規定手續辦理、會計主任不得會簽支付書。

第七條 縣地方機關，如有故意不遵法令規定辦理，或阻撓審核督導者，會計主任視情節輕重，隨時投省核辦。

第十條 備用、於交代時專案移交。
會計室經費獨立，由省庫支給，作為補助費，編入縣地方預算內其支出標準，依附表規定。

第十一條 會計室辦事細則，及會計主任會計員練習生考核辦法另定之。

第十二條 本省現行各項會計法令與本章程不抵觸者，仍屬有效。

安徽省各縣戰時財政整理委員會規程

二十七年十一月十二日本府第七一三次委員常會通過

第一條 本省各縣應組設戰時財政整理委員會依本規程實施整理。

第二條 各縣財政整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由左列人員組織之，但人數最多不得逾十五人。

- (甲)財政廳委員一人至三人。
- (乙)各該縣縣長，營業稅稅務局長，第二科科長，會計員，財委會委員長。
- (丙)縣黨部，縣動員委員會，縣商會代表各一人。
- (丁)酌聘地方熟悉財政之公正士紳一人至三人。

酌聘委員，除廳派者外，其餘悉用縣政府名義函邀及聘任，組織成立時，開單呈報備查。

本會設常務委員三人，應由各員中推一人，縣行政機關中推一人，黨部動員會商會共推一人，即以廳派委員中，推定之常委為主任委員。

本會各委員，除第二條甲項委員薪旅費另行規

第四條

第十三條 在會計處未成立以前，所有會計處應行辦理，仍由財政廳照章辦理。

第十四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由會計處分別呈請省府主計處修正備案。

第十五條 本章程自省政府委員會議決公佈之日施行，並咨送財政部及主計處備案。

第五條 定外，其餘各項委員均義務職。本會設事務員調查員若干人，就縣政各級原有人員調用或選派，選派者酌與薪水。

第六條 本會自成立起，至整理完成以一個月為限，但遇有特殊事故，得呈請延長之。

第七條 本會辦公費及事務調查等員津貼薪水，每月定為二百元，在存賦稅項下作正開支。

第八條 整理事項如左：
(一)關於田賦營業稅，酒牌照稅，牲畜稅，牙稅，契稅等項，征收報解有不合定章者，逐一糾正具報。如發現征收人員舞弊，應短報或漏報情事，應即呈明依法究辦。

(二)關於縣地方公款公產收支保管審核，不依法辦理者，應嚴切糾正具報，如發現有侵蝕虧挪隱匿情事，應即呈明依法究辦。

(三)關於縣政各級員額，以及軍警自衛軍等配備與一切經費收付，是否適當，應由本會

備與一切經費收付，是否適當，應由本會

查明實況，就地地方財力所及，以事無廢弛，款不虛糜之原則，逐一調整，其專闢重

大者，具陳呈請核定施行。

(四)關於地方保 險費之收支，以及其他地方 稅務費之收付，應參照公平原則訂定，如 發現經手人等 濫收餉項及侵佔自製清弊 等，應分別情節輕重，呈請依法懲辦，並即 疏擬訂罰教辦法之實施。

(五)本會得向 省政府之指定，便據本會第三 款調整之事實，從事二十八年度縣地方預 算之編造 呈報該定。

(六)本會對於本省現行賦稅章程，如有改善意 見，由會討論後，建議採擇施行。

(七)關於代收國稅事項。 本會為明瞭本縣一切財政及財務之實況，特派 調查員明密調查，或調閱各該機關文卷貯備，

並得接收人民之建議或報告，提會討論，擇擇 施行。

第十條 本會辦理理事事項，如有涉及委員本身之主管 業務，由會商知為書面之答復，對於本會討論無 表決權，其情形特殊者，並得通知迴避。

第十一條 本會委員如因事請假不克到會者，應指定有相 當身分負責之代表出席，無負責之代表人不得 出席。

第十二條 本會議決案件，由常務委員共同署名，其管理 完竣之總報告，各委員應一體聯署。

第十三條 本會財政整理委員會之成立，先後由財政局呈 報。 省政府以明令指定之。

第十四條 本規程自呈報 省政府呈請委員會議決之日 施行。

安徽省各縣稅務局組織規程

二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日本律第七二〇次委員會通過

第一條 本省為省縣兩稅一征收起見，設立各縣稅務 局，隸屬於財政廳，凡田賦暨各項稅捐，省縣 附加，統歸稅務局照章辦理。

第五條 稅務局設左列各股：
一、巡稅股
二、田賦股
三、稅捐股

第二條 稅務局設局長一人，經理全局事務，由財 政廳遴選，呈請省政府任用。

第六條 各股設主任一人，由局長遴選呈請財政廳 核准，兼本局長副局長之命，辦理各該股事務，並 視事務繁簡設股員若干人

第三條 稅務局局長得以縣長兼任之。

凡縣長兼任局長縣份，另設副局長一人襄助局 長處理局務，由財政廳遴選呈請省政府任用。

第七條 總辦股左列事項：
一、關於文書收發撰擬及保管冊籍事項。

第四條 稅務局鈐記，由財政廳呈請省政府刊發。

第八條

- 一、關於印信典守事項。
- 二、關於各項票據領發保管事項。
- 三、關於稅款審核及收解報告事項。
- 四、關於稅務推進及整理事項。
- 五、關於經費出納，及物品購置保管事項。
- 六、關於人員考核登記事項。
- 七、關於不屬其他各股事項。

田賦股掌左列事項：

- 一、關於田賦冊串編造核算事項。
- 二、關於田賦正附稅征收及催征事項。
- 三、關於田賦催收過撥事項。
- 四、關於田賦升科減額蠲免事項。
- 五、關於公學產租息征收事項。
- 六、關於田賦上其他應辦事項。

第九條

稅捐股掌左列事項：

- 一、關於普通營業稅，短期營業稅，菸酒牌照稅，牙帖稅，牲畜營業稅，質業稅之調查稽征事項。
- 二、關於契稅稽征，暨徵征人之遴派考核事項。

- 三、關於房捐車捐筵席捐娛樂捐等，及其他照章應征之捐之調查稽征事項。
- 四、關於稅捐上照章應征各項附加，及其他應辦事項。

第十條

稅務局每日征收稅款，應逐日繳解金庫，即於次日上午十二時前，檢同解款單據，片送會計

第十一條

室登賬，稅務局收解各項稅款，如專章法定冊籍不敷應用，得由會計室規定，相當賬冊，蓋章發用，一切賬冊之記載，均應受會計室監督指揮，並絕對不准另置賬冊，局經費收支賬冊亦同。

第十二條

稅務局對於稅欠賦稅款各戶，除依各專章辦理外，並得傳喚到局，勒令遵限繳納，必要時送請縣政府押追，或依法拍賣欠賦稅人之財產抵償。

第十三條

財政廳對於專任局長暨副局長，依另訂保證書格式及辦法，取具相當保證，各股主任及其他人員，於稅款稅票有經手或保管之責者，由局取具殷實商保，並報告財政廳備查。

第十四條

各局經費數額，另以預算規定之。稅務局設於縣政府所在地，與縣政府往返公文，以公函行之，必要時用片知。

第十五條

稅務局為征收便利，除田賦一項，依田賦征收章程規定，得設鄉鎮臨時分局外，對於其他稅捐，亦得於鄉鎮設有分征地方，呈准合設辦事處，並得委託區鄉（鎮）長照章代辦。

第十六條

稅務局辦事通則另訂之。

第十七條

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由財政廳呈請省政府修訂之。

第十八條

本規程自省政府委員會決議公佈之日施行，並咨報內政部備案。

安徽省各縣稅務局辦事通則

二十七年十二月二十七日 本府第七二〇次委員常會通過

第一條 本通則依安徽省各縣稅務局組織規程，第十六條規定訂之。

第二條 稅務局征收田賦、契稅、營業稅、牙稅、質乘稅、菸酒牌照稅、屠宰稅、贖省縣附加捐、公學產租息，及一切市捐征解支撥與報告均依各項專章辦理。

第三條 稅務局除田賦專章照式自製外，其餘應用各項票照及官草等契紙收據等項，均由財政廳印製，隨時向財政廳請領，非情形特殊呈准有案，不得自行用局製票照收據，征收員司絕對不得私發臨時小票替代收據。

第四條 稅務局征收田賦應用串票及冊簿應依田賦征收章程規定種類，每年於二月前，根據上年征收總冊及雜付底冊編造齊全校正蓋印後，應將戶數張數本數列表報查。

第五條 稅務局長副局長指揮所屬員司辦理一切事務，並考察員司勤惰，每六個月報告財政廳一次，彙核獎懲，有非常事故時，並須隨時呈報之。各局對於各項稅款征解支撥之登記報告，由財政廳委派會計人員，組設會計室，依會計規程，規定程序，記載報核。

第六條 設立稅務局縣份，已設金庫者，其與稅局之聯繫事項，另於金庫法規內規定之。

第七條 各縣會計主任或會計員，對於稅務局征收各項稅捐所用簿籍與票照，及有關各項文件，得隨

第九條 稅務局副局長，平時襄助局長，負責處理局務，凡有文件，均應副署。遇縣長交待不能執行，或局長職務時，副局長應單獨負責，不得擅離或緩卸。

第十條 局長或副局長，遇定應交替，應即根據報告表，在有副簿冊上雙方簽明署名蓋章，會計室與各員主任，均一體副署印章，於二月內向省府報告交清清楚，如事後發現前任局長副局長虧挪公款，除責令現任局長副局長及副署員立即歸還外，並將前任局長及有關係員提請究辦，依律估罪論治。

第十一條 稅務局應用人員及薪給，悉依預算表規定設置，非經呈准，不得增設或變更。

第十二條 稅務局征收稅捐，應依各專章所訂標準，及繳納期限，銀元兌換市價，均擇委公營機關首，並依時市告人民，一而通知各機關協助辦理。

第十三條 稅務局徵收田賦，應於本局門首設指。至營業稅，契稅兩項，亦於本局適當地點，分別設此稅處。

第十四條 稅務局依組織規程第十六條規定，設立田賦稽察臨時分指，暨其他稅捐稽察處，應先將設置理由，並繪具圖說呈報核定施行。

第十五條 稅務局處理事務，與與各方之聯繫，得由局另訂施行細則呈報核定之。

第十六條 本通則如有未盡事宜，由財政廳提議修正之。
第十七條 本通則自 省政府委員會決議公佈之日施行。

附保證書填送簡則

- 一、稅務局局長或副局長，一經奉委，應於五日內依左列各款規定之一，邀具保證書，送呈財政廳核准存案，方得赴差。
 - 甲、一家以上銀行，錢莊，與富，或二家以上殷實商店。
 - 乙、三人以上，現任荐任官資歷在二年以上，奉有國府任命者。
 - 丙、本籍三人以上最高級委任官，資歷在三年以上者。
 - 丁、商保人保，得同時並用（例如商保一家外乙丙兩項人保，只須二人）。
- 二、前項保證書，每保各填一份，中途有不願担保者，非經被保人補充保人後，不得卸責。
- 三、出具保證書後，若保被保之局長交代清結，不得解除保證責任，如遇調任他局時，另令補發保證書。
- 四、原應保人，財政廳認為喪失保證效用者，應令被保人於一個月內另邀或補充之，逾期不到，財政廳得呈省明政府為必要之修正。

安徽省代征菸酒稅暫行辦法

二十八年一月十日 本府第七二四二次委員常會通過
二月十四日 本府第七三二二次委員常會修正

總則

- 第一條 凡本省境內所有菸酒各稅，經呈准財政部，由財政廳接管代徵。
- 第二條 原菸酒徵收機關有人負責者，由財政廳加委，仍依定章繼續辦理，並派員督徵，其辦理不力者，由廳撤換。如已撤退或無人負責者，由財政廳指定當地徵收機關或財務人員，酌添稽徵員，查照定章，接收辦理，應需票照等項，除接收原機關移交外，不敷時，由財政廳印製之。
- 第三條 無論原菸酒機關繼續辦理，或指定機關接辦，所收稅款，一律解入省庫，並按旬表報財政廳專款記賬，按月彙總報部。
- 第四條 徵收機關，每季月終，應將解解菸酒稅款數目，及填用菸酒票照進單稅額數目號碼，以及菸酒數量，分別造列清冊，呈報財政廳查核。
- 第五條 徵收土菸稅，應由徵收機關派稽徵員親往產菸區域會同當地菸行及保甲長，將產菸數量，澈底調查，分別登記，彙報財政廳查核。
- 第六條 創於絲店銷用於葉，或商人運菸葉出境銷售按照部章均須向徵收機關呈報納稅，土菸葉照部章按市秤每百斤徵稅四元，茲暫減輕三分之一，每百斤徵收二元七角分別填給票照，粘貼收執。
- 第七條 創於絲店或運售土菸商人，倘有以多報少，沿途加價，一票兩用，取巧偷漏情事，一經查出

，應令照原稅額加倍補稅，填給票照，否則呈准沒收之。

第八條

如甲縣查覺乙縣運來未納稅之土菸葉，或貨票不符，或一票兩用，或票照不全者，依照前條規定處理。

第九條

徵收土酒稅，應由徵收機關派稽徵員，協同糟戶住在地保甲長，親往各糟戶實地調查釀口數目，估計每月出酒數量，分別登記，內糟戶出具承稅結（註明每月出酒數量納稅數目），照章按市秤每百斤徵收四元，茲暫減輕三分之一，每百斤徵收二元七角，發給糟戶酒稅證，固貼於酒器封口上，以免移作別用。

第十條

糟戶每月應納稅款，該月中旬以前，即須派員着手徵收，逾期不得過月終，倘至月終不繳，以抗稅論。

第十一條

如有新開糟戶，須事前將釀口數目，每月出酒數量承稅數目呈報官收機關，派員查管後，繳清本月稅款，完納完稅證，方准營業，否則以偷稅論。

第十二條

如有停歇糟戶，在未停歇前，須將停歇理由，

呈報徵收機關，查明屬實，至繳清應納稅款後，方准停歇，並須將精鍋挖去，精灶填平，以示實在，否則以抗稅論。

第十三條

如本縣糟戶運酒出境，向徵收機關請領運單，應照所請數量及運往地點，發給運單，不再收分文，亦不另給稅證。

第十四條

如本縣查覺由他縣運來土酒或他種色酒，無運單稅證者，應將貨扣留，查明情形，照章補稅，否則呈准沒收。

征收經費

第十五條

徵收機關，應支經費，如係原於酒機關撥給辦理者，仍照原案辦理，其為指定機關撥給者，應酌定經費支出數目呈報財政廳核定。

附則

第十六條

徵收機關或經徵人員，如有浮收需索，或私收大頭小尾稅票情弊，准由人民告發，一經查實，依懲治貪污法處究。

第十七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呈報省政府備案。

第十八條

本辦法自呈准公佈之日施行。

安徽省非常時期戰區進出貨物檢查辦法

二十七年十二月十六日日本府第七一七次委員常會通過

二十八年二月十四日日本府第七三二次委員常會修正

第一條

本省為取締私運，暨防止軍用品及必需品之資敵，並抵補名賦稅損失起見，特在淪入戰區各縣，進行檢查進出口貨物並征收檢查費，均依本辦法辦理之。

第二條

凡淪入戰區縣份，應擇水陸交通要口，設檢查進出貨物檢查處（以下簡稱檢查處）暨分處，執行貨品檢查事宜。

第三條

檢查處設處長一人，由財政廳指定當區營業稅

第四條

局長兼任，或另行派員充任，各分處主任一人，由處長呈請財政廳派充之。

檢查區域左列規定，分別施行檢查，並按抽收檢查費：

一、必要日用品進口 如食鹽，按估定貨價抽百分之二之檢查費，煤油、火柴、棉布等類，按估定貨價抽百分之五之檢查費。

二、次要日用品進口 如洋燭、肥皂、毛巾、鞋襪、紙張等類，按估定貨價，抽百分之十之檢查費。

三、奢侈品進口 如紅白糖、捲煙、綢緞、呢絨、化妝品等類，按估定貨價，抽百分之三十之檢查費。

凡貨不准進口，如為有組織之大量傾銷，並得呈明沒收之。

凡有關人民食服之糧食、棉花、植物油等類，及可資軍用之鐵、麻、豬鬃等類，只准在本省境內流通，不准運入敵人盤踞區域。

第五條

為評定各該縣進出口貨物之品級及價格，設置戰區進出貨物檢查評議委員會（以下簡稱評議會），由左列人員組織之：

(一)當然委員 縣長，檢查處長，財委會委員長，廳派縣局會計員等。

(二)參加委員 縣黨部、商會、縣動委會代表各一人，農村合作指導處主任，保安處派之各縣自衛總隊隊附。

(三)選定委員 由縣長會同檢查處長，選聘地方公正紳商三人至五人。

第六條

依前條組織之委員會，由縣長及檢查處長於必

第七條

要時召開會議，其評定之貨物等紗及價格等，須列表報備。

檢查處抽收檢查費，由財政廳製發三聯憑証，第一聯檢查証，交運貨廠商收執，須每次每人發給一紙，第二聯繳費，按月連同收支報表繳送財政廳存核，第三聯存根，留庫備查（憑証及報表之格式另訂之）。

前項檢查證之填發，應根據廠商所報運銷地點按道路之遠近，註明有效期間，逾期作廢。

第八條

檢查處長於到縣後，即選定檢查處及分區地點，由評議會議定繪圖報查，並先電陳。

第九條

檢查處設左列各組：

(一)檢查組 按評定進出口貨物品級價格，隨時填具檢查報告單，由組長核定後，交征收組查照收費（報告單式另訂）。

(二)征收組 接到檢查報告單，隨即向廠商收費，立時填給檢查證將報告單附粘於存根聯，並將填就之檢查聯，移送會計組存照。

(三)會計組 接到檢查聯，即照數登帳，按日列表報告，並將款項彙繳庫。

第十條

檢查處及分區經費等項，依另案規定。檢查處等級，由財政廳核定。各分區等級，由各該檢查處擬定，呈請財政廳核定之。

第十一條

各縣檢查處征收檢查費，除坐支核准撥發外，所餘之數，以百分之五十解繳庫，以百分之五十撥交縣地方財委會。

第十二條

廠商所運貨品，經收費製執檢查證者，在有效期間內經過地點，不分縣界地方，軍警均勿阻撓妥加保護放行，如有藉故留難索及勒收捐

款情事，依法嚴懲。

第十三條 凡販運業經各縣評議會評議公佈禁運之仇貨，一律沒收，公開拍賣，以所得變價十分之四解省，十分之三撥交縣地方財委會，十分之三充獎。

第十四條 販商販運貨品，未經報驗繳費者，以私貨論。除勒令補繳檢查費外，并按收費額處罰罰金，全數充賞。

第十五條 檢查處對於販商貨品檢查收費，填託手續，力求敏捷，如有留難浮收等情弊，依懲治貪污條例嚴懲。

第十六條 檢查處應由財政廳刊發鈐記，文曰某縣某區進出貨物檢查處鈐記；所轄分處，由各檢查處刊

發圖記，文曰某縣某區進出貨物檢查處某分處圖記，並摹式呈報。

第十七條 檢查處行文，對省政府暨各廳處用呈，對本縣各機關一律用公函。

第十八條 檢查處或分處，應儘量與各縣原設軍事盤查所地點合設，並取得密切聯絡。

第十九條 財政廳對於各縣進出口貨品檢查收費事項，應組織視察團，分途視察，其服務規則另訂之。

第二十條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由財政廳提請 省政府修正之。

第二十一條 本辦法自 省政府提交委員常會議決公布之日施行。

安徽財政廳戰時進出貨物檢查管理局組織規程

二十八年三月四日本府第七三六次委員常會通過

第一條 本廳為便利指導及督察各縣戰區進出貨物檢查處檢查收費事宜，特設戰區進出貨物檢查管理局(以下簡稱管理局)。

第二條 管理局設局長一人，秉承廳長命令，掌理局內一切事務，主任一人，受局長指揮，處理日常事務，局員，辦事員，錄事各若干人，分任撰擬文書，審核冊籍票照，及收發，管卷，繕校等事宜。

第三條 管理局所需經費，由廳編造預算提經 省政府會議議決後，在所收檢查費內支銷。

第四條 管理局為考察各縣檢查工作實施情形，得根據檢查辦法第十七條之規定，組織視察團，其組織經費另定之。

第五條 管理局對外公文，以省政府或本廳名義行之。

第六條 本規程自省政府會議議決後公布施行。

安徽省非常時期戰區進出貨物檢查處視察團服務規則

二十八年三月四日日本府第七三六次委員常會通過

第一條

本規則根據本省各縣戰區進出貨物檢查辦法第十七條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

視察團分三組，每組設組長一人，組員二人。前項人員，除由財政廳指派原有視察員担任外，並添委人員充任。

第三條

視察路線，分皖中、皖北、皖東三路支配如次：

一、皖中 無為、廬江、桐城、懷寧、望江、合肥、六安、舒城等縣。

二、皖北 壽縣、阜陽、亳縣、定遠、鳳台、蒙城、渦陽、霍邱等縣。

三、皖東 和縣、含山、全椒、盱眙、天長、五河、濉縣、來安、泗縣、靈璧等縣。

第四條

每路指派視察團一組，由組長率領組員，按設有檢查處縣份，分途視察，仍受組長指揮。

第五條

視察團視察事項如左：
一、各縣進出貨品，由何處集中，何處分散，其品目以何種為大宗。

二、貨物進出後，經過地方，何縣與何縣有聯繫關係，檢查處設置疏密，及應否增設或裁併遷移等情形報核。

三、各縣評議委員會評定等級，是否允當。

四、評議會核定各縣進出貨品，有無應行禁止輸出與輸入者。

五、各縣檢查處人員，辦理檢查收費，是否敏捷公平，輿論如何批評。

六、各縣檢查處人員，是否稱職，辦事認真，異常努力者，報請核獎；如有浮收，勒索重征情弊者，一面會同該處主管官徹究，一面報核；如主管官有舞弊嫌疑，立即密電檢舉。

七、各縣商地稅，有藉藉勢濶及把持情弊，情節重大者，隨商同主管官，交地方行政官究辦。

八、各縣駐軍或地方部隊保護是否得力，及有無包庇走私情事，情節較輕者，隨時會同主管官，商明行政官，即駐軍長官，予以糾正；情形嚴重者，隨時報核。

九、各檢查處征收款項，是否隨時解交省庫，電令指撥之款，是否隨時妥為取據。

十、其他有關檢查貨物與收費，應行考察事項，及隨時令調查事項。

第六條 各視察團組員，由組長指定縣分視察事項，除情節重大者，隨時報告外，其餘尋常事件，均報由組長，按旬彙報查核。

第七條 視察人員辦給等級及旅費，另行規定。

第八條 本規則報請省政府提會議決公布施行。

會議錄

本府第七百四十二次委員常會議錄

地點 立煌安徽省政府行署

時間 二十八年三月二十八日下午三時

出席委員 廖 磊 朱佛定 陳良佐 章乃器 蔡 顯

缺席委員 戴 戟 方 治 張義純 湯 堯

參加者 劉真如

列席者 丘國珍 李國幹 朱立余

主席 席 廖 磊

紀錄 嚴士復

主席恭讀 總理遺囑

甲、報告事項

(一) 審查第七百四十二次委員常會議錄。

通過。

(二) 財政廳簽呈，為本廳督率代徵中央菸酒稅核

關，有四十二縣之多，規畫整理，事務較繁

，擬於第二科內附設一股，俾專責成。所有

經費，即就征存款項下動支。除電財政部

核復外，附具人員編制表及經費預算書，請

報會備案。

准備案。

乙、討論事項

(一) 據民政廳簽呈，為據第三區專員王況裴電稱

，擬將合肥劃分二縣，核尙可行，請提會核

議案。

決議：原則通過，呈請行政院核奪，並派員

履勘。

(二) 據建設廳簽呈，為本廳與中國農民銀行協訂

戰時貸款實施辦法，頃准農行繕正函送過廳

，檢附原辦法，請察核簽蓋，並提會備案

案。

(三) 據建設廳簽呈，為擬擬設安徽省建設廳接管

中農行交徵合作貸款整理處，附呈整理處組

織規程，經費概算書，請提會核議施行案。

決議：通過。

(四) 據教育廳簽呈，為製定安徽省社會教育工作

大綱，請鑒核備案案。

決議：社會教育，以由中小學校兼辦為原則

，交民教附廳審查呈核。

(五) 據保安處簽呈，為軍事教育團學員兵薪餉，

前經規定由原縣隊領發一個月，茲擬再飭

各該原隊機關，將其餘兩月薪餉，一併設籌

預費，携帶來廳，請提會核議施行案。

決議：仍令如期解繳就近金庫匯省。

(六) 據財政廳簽呈，為擬具戰區進出貨物檢查費

費率表，請提會核議施行案。

決議：修正通過。

(八) 據秘書處簽呈，為西大學生黃紀勳等七人，奉調來皖工作，共用旅費一千九百五十元，業由處墊付，擬請准以各該生收條為憑，由財廳撥發，並免造報手續，當否請提會核議案。

決議：照准。

(九) 據教育廳簽呈，為修建辦公房屋及購置傢具所需工料等費，據請准在本廳上年度經常費節餘項下動支，經造預算，請提會備案案。

決議：准予備案。

(十) 據建財兩廳簽呈，為據無線電總台請由二三四五六各電台國難薪節餘項下，核撥各該台職員夜班伙食津貼。查係正當開支，擬予按月撥給第二電台二十二元，其餘四台各十八元，附改編各該台經常費預算書，請提會核定案。

決議：照准。

(十一) 據建財兩廳簽呈，據省電話局呈送購置雨衣臨時費概算書，核尙屬實，所需雨衣費八十二元五角六分，擬請准由該局架設立煌至松子崗長途電話工程費節餘項下動支造報，請提會備案案。

決議：照准。

(十二) 據秘書處簽呈，為拱衛本府之憲兵第八連官佐朱宏光等四員，業經晉級，請追加該連經費預算六十元，以便代領轉發案。

決議：照准。

(十四) 據保安處財政廳簽呈，為據保一支隊呈送該隊暨直屬四八兩團十一月份臨時費支出計算

丙、審查事項

書類，經查內列修理營房等費共一千六百十四元零六分，事前均未呈准有案，可否准予由二十七年年度縣保安團臨時費項下一併支銷，請提會核議案。

決議：准予照准。

(一) 據財政廳簽呈，准秘書處函送省府特務班二十七年年度服裝購置支出計算書表簿，計列支六十八元，較原案呈准五百五十六元之數，節餘四百八十八元，核數相符，節餘之數，已敘明逕撥省庫，亦無不合，比對單據，數亦無訛，可否准予核銷，請提會核議案。

決議：准予核銷。

(二) 據財政廳簽呈，准省防務協會先後函送二十七年十一月兩月份經費支出計算書表簿，計各列支二百三十八元九角，較原案規定月支二百四十元零九分之數，各節餘一元一角九分，數均相符，比對單據，亦屬無訛，可否准予核銷，請提會核議案。

決議：准予核銷。

(三) 據財政廳簽呈，准秘書處函送省府特務班二十七年十二月份經常費支出計算書表簿，計列支一百二十八元四角，核案相符，比對單據，數亦無訛，可否准予核銷，請提會核議案。

決議：准予核銷。

(四) 據財政廳簽呈，准保安處函送二十七年十一月份增加視察員薪餉支出計算書表簿，計列支四百八十元，核案相符，比對單據，亦無

不合，可否准予核銷，請提會核議案。
決議：准予核銷。

(五) 據財政廳簽呈，據立煌郵電臨時檢查所呈送開辦費，及二十八年二月份經常費支出計算書簿，計列文函辦費二十六元一角八分，較原案呈准三十二元六角之數，節餘六元四角二分，二月份經常費列支五十元五角九分，較原案呈准月支五十一元五角之數節餘九角一分，均尚相符，比對單據，數亦無訛，可否准予核銷，並令將開辦費節餘如數繳庫，經費節餘，准予照章滾存，請提會核議案。
決議：照准。

(六) 據財政廳簽呈，准秘書處函送第五路軍憲兵第八連二十七年度冬季服裝等費支出計算書表簿，計列支二千四百八十三元零六分，較原案呈准三千六百一十五元二角二分之數，節餘一千一百三十二元一角六分，數尚相符，其節餘之款，已叙明還繳省庫，亦無不合，比對單據，數亦無訛，可否准予核銷，乞提會核議案。
決議：准予核銷。

(七) 據財政廳簽呈，准建設廳咨送二十七年十月份公路局水利工程處裁餘留用經費支出計算書類，計列支一千零四十三元八角三分，較與原規定一千七百九十一元之數，尚節餘七百四十七元一角七分，比對單據，數尚無訛，可否准予核銷，並令將節餘繳庫，請提會核議案。
決議：照准。

八、據財政廳簽呈，准建設廳咨轉無線電鑿台造送二十七年十一月份經常費支出計算書類，計列支一千零一十二元六角九分，較原領一千五百四十一元之數，節餘五百二十八元三角一分，核數相符，比對單據，亦無不合，可否准予核銷，並令將節餘繳庫，請提會核議案。
決議：照准。

(九) 據財政廳簽呈，奉核保安處二十七年由六安遷移立煌所支運移費及設備費支出計算書簿，共列支一千七百二十四元九角七分，總數各數，尚屬相符，惟款內列遞送公文旅費，暨馬乾茶水筆費共二十六元七角，應由保安處經費項下勻支，其餘遞移、修理、購置、旅運各費一千六百九十八元零二角七分，擬准由二十六年二三四各月份未支用餉項餘額費項下動支，當否，請提會核議案。
決議：照准。

本府第七百四十四次委員常會會議錄

地 點 立煌安徽省政府行署

時 間 二十八年三月三十一日下午三時

出席委員 廖 磊 朱佛定 陳良佐 章乃器 蔡 穎

缺席委員 戴 戟 方 治 張義純 湯 堯

參加者 劉真如

列席者 丘國珍 李國幹 朱立余

主 席 廖 磊

紀 錄 陳慕高(代)

主席泰設 總理遺囑

甲、報告事項

(一) 審查第七百四十三次委員常會議錄。
通過。

(二) 財政廳簽呈，為本省沿用各種票照，或因稅率變更，或因分類太多，且原式紙張，亦屬過大，實有改革必要，茲就用途較繁者先予改製，擬定：(一) 原用屠宰稅執照，改為屠宰稅票；(二) 原用牲畜稅執照，改為牲畜稅票；(三) 原用營業稅收執証，變更項目；(四) 原用屠宰稅、牲畜稅、營業稅、牙稅、契稅五種罰金收據，合併為一種通用之罰金收據，並擬於即日起，將上開原用各票一律停編，改發新票，附具樣張，請報會備案。
准備案。

(三) 財政廳簽呈，為本省牙行營業稅章程，原定短期牙帖費計分四等，一等帖費一百二十元，二等六十元，三等三十元，四等二十元，茲據亳縣營業稅局長黃秉堯呈，以軍興以還，牙行營業蕭條，其零星行戶，若責令照章領帖，實力有未逮，如任放棄，則影響稅收，請於原定四等之外，另增五等帖費十元，以資救濟，經核屬實，已指令照准，並通電各縣一律遵照，請報會備案。
准備案。

(四) 財政廳簽呈，據宿松縣財政整理委員會主任委員汪綸等電，以該會整理事務，一時尙難竣事，請准予延期一個月，經核尙屬實情，已由府先行電准，所有該會展期經費，並擬

乙、討論事項

比照原案支給，仍由總預備費項下動支，請報會備案，
准備案。

(一) 據財財兩廳簽呈，為會擬籌集鄉鎮保甲經費辦法，請提會核議施行案。
決議：修正通過，暫將本辦法飭縣遵行，仍請中央核准前案。

(二) 據建財兩廳簽呈，為擬籌設省立皖西茶業指導所，檢呈計劃，組織規則，登記及貸款辦法，暨經費概算書，請提會核議施行案。
決議：修正通過。

(三) 據秘書處轉據法制室簽呈，為擬訂安徽省非常時期獎勵檢舉漢奸暫行辦法，請鑒核案。
決議：通過。

(四) 據秘書處簽呈，為本府招待所須添僱伙役，並增發伙食費，擬請追加每月經費二百二十元，附具追加經費預算表，請提會核定案。
決議：照准。

(五) 據秘書處簽呈，為本省臨時資源委員會呈請修正前頒皖西各縣糧鹽倉庫保管辦法，列舉所擬修正條文，並檢同原附提貨單通知單式樣，請提會核定案。
決議：通過。

(六) 據財政廳簽呈，為擬製戰區進山貨物檢查分運証，附具式樣請提會核議案。
決議：照准。

(七) 據保安處簽呈，為各縣防護團前經府委會決

議，一律取銷，另組訓救護隊，謹陳理由及困難情形，請仍保留原有組織等情，提請發議案。

決議：通過。

(九) 據財政廳簽呈，為前盱眙縣長胡提借領政費二千八百元，據報被叛兵成理章襲劫，經令據現任縣長查復屬實，可否准予核銷，請提會核議案。

決議：准予核銷。

(十) 據財政廳簽呈，為核本省政治軍事幹部訓練班第一期結業，暨第二期落榜學員旅費冊，數尚相符，惟第二期落榜學員旅費，不在原規定範圍之內，可否併予核銷，請提會核議案。

決議：准予核銷。

丙、審查事項

(二) 據保安處財政廳簽呈，為本處前派科員周忠駿，協同各機關職員至西視察，支用旅費二百二十四元四角，派科員章誠華，隨同委員赴合肥整編地方武力及視察行政，支用旅費二百三十二元六角，先後呈送督辦單據，請核發，經核周忠駿旅費，應剔除四角，章誠華旅費應剔除二十元零七角，餘共為四百三十五元九角，尚屬相符，據請由二十七年度省總預備費項下支銷，當否乞提會核議案。

決議：照准。

(四) 據保安處財政廳簽呈，奉交七區專員兼保安司令郭造勛，轉呈特務第二營印製二十八年度官兵胸章費支出計算書類，計列支三十三

元二角，經核尚無不合，該款擬在該營二十八年度臨時費項下支銷，當否乞提會核議案。

決議：照准。

(五) 據保安處財政廳簽呈，據第一支隊司令部轉呈保四團通訊排購置各項用具支出計算書類，計列支十五元三角六分，經核總數各數，均尚相符，比對單據，亦無不合，該款擬請由二十八年年度縣保安團臨時費項下支銷，當否乞提會核議案。

決議：照准。

(七) 據保安處財政廳簽呈，據第一支隊司令部轉據保八團呈報該團士兵何春魁等五百，於本年一月間先後病故，經熟給埋葬費各二十元，附送死亡證書及單據等件，請核發歸墊，經核屬實，比對單據，數亦相符，所有該項埋葬費一百元，擬請由二十八年年度保安團臨時費項下支銷，當否乞提會核議案。

決議：照准。

(八) 據保安處財政廳簽呈，據保九團呈報，該團列兵張得高劉占坤二名，於本年一月間先後病故，經熟發埋葬費共四十二元零三角三分，附送死亡證書及單據等件，請核發歸墊，並於附屬冊內註明溢支三角三分之數，自行彌補，經核尚無不合，所有該項埋葬費四十二元，擬請由二十八年年度縣保安團臨時費項下支銷，當否乞提會核議案。

決議：照准。

政令

訓令

教初字第一八一號 (不另行文)

令 各行 署
各 縣 府

令仰一體協緝孫孟平歸案究辦

案查廬江縣二十七年一月份短小補助費，計洋五百四十元五角五分，經由本省教育廳管理處於同年五月廿三日託地方銀行匯往桐城留交并通知該縣提以存案。嗣據廬江縣政府未備電以派孫孟平前往領取，查有未返，經查訪迄無下落，懇請備查等情，當經本府一面飭該縣縣長仍應負責澈查，一面通知地方銀行查復該款存否領訖去後，復據廬江縣政府電復：「該孫孟平經縣長多方偵查，并派探赴其合肥原籍密訪，迄未得其踪跡，請備查并知令各縣協緝，以防潛匿。」又據地方函復：「該孫孟平，已於二十七年六月十一日解訖各等情；據此，查該孫孟平携款潛逃不交，殊屬目無法紀，應予連緝歸案。依法懲辦，除分行外，合行抄發該孫孟平通緝書一份，令仰該署遵照督飭所屬一體協緝，務獲歸案以憑究辦。為要！」

此令。

附孫孟平通緝書一份。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三月二十九日

主 席 廖 浩

教育廳長 方 治

通緝書

姓名	性別	年 齡	籍貫	備 考
孫孟平	男	三十餘歲	合肥	廬江縣政府職員

訓令

教民濟字第一一六號 (不另行文)

令各 區專員公署
縣政府

案據六安縣政府本年三月一日呈稱：「查本縣前縣長之候任內所委之六安縣救濟院長譚守文六安縣立民衆教育館館長郝舜欽，在去年六月間，局勢緊張時，經許前縣長分令飭將救濟院所有藥品器材公款，民衆教育館書籍冊畫及小本借貸基金等項，先頭運往安全地帶，妥為保管，以免意外，當時並撥給運費，以利搬運，嗣縣城淪陷時該院長館長並未隨同縣府西遷，所有救濟院藥品器材公款及育嬰 存款千餘元，民衆教育館書籍小本借貸基金數百元，均被各該員自行攜帶不知去向，查無實信，迨六安收復後，該院長館長仍未回縣，而所攜款項物品，既未送回移交，復無片紙隻字報告來府，形同潛逃，以致對該院館，無從整理，前經縣長於本年一月十六日登報通告，限兩星期回縣清理手續各在案。現在逾限已久，仍無答復，似此情形，實屬有意吞沒，若不徹底追究，將何以肅官箴，而重公帑，理合開具

案據六安縣政府本年三月一日呈稱：「查本縣前縣長之候任內所委之六安縣救濟院長譚守文六安縣立民衆教育館館長郝舜欽，在去年六月間，局勢緊張時，經許前縣長分令飭將救濟院所有藥品器材公款，民衆教育館書籍冊畫及小本借貸基金等項，先頭運往安全地帶，妥為保管，以免意外，當時並撥給運費，以利搬運，嗣縣城淪陷時該院長館長並未隨同縣府西遷，所有救濟院藥品器材公款及育嬰 存款千餘元，民衆教育館書籍小本借貸基金數百元，均被各該員自行攜帶不知去向，查無實信，迨六安收復後，該院長館長仍未回縣，而所攜款項物品，既未送回移交，復無片紙隻字報告來府，形同潛逃，以致對該院館，無從整理，前經縣長於本年一月十六日登報通告，限兩星期回縣清理手續各在案。現在逾限已久，仍無答復，似此情形，實屬有意吞沒，若不徹底追究，將何以肅官箴，而重公帑，理合開具

譚守文部舜欽，年譜面貌表，備文呈請鑒核俯予通令
協緝歸案究追，以儆效尤，而肅官箴。
等情；附年貌表一份；據此，查該譚守文部舜欽二員，竟
敢於軍事緊急時，携帶公款公物潛逃，殊屬目無法紀，應
予通緝歸案，嚴法懲辦，以儆效尤，除分令外，合亟抄發
該逃員譚守文部舜欽年貌表一份，令仰一體協緝，務獲嚴
究，此令。

附發年貌表一份

主席 廖 壽

教育廳長 方 治

民政廳長 陳良佐

中華民國二十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姓名年籍面貌表

被通緝人姓名	性別	年齡	籍貫	所犯	罪名	面貌	特徵	緝送處所
前六安縣救濟院長譚守文	男	三三	旌德縣	携帶救濟院藥品器材公款潛逃	携帶救濟院藥品器材公款潛逃	身長約四尺七寸面圓微黑瘦		安徽省政府
前六安縣立民衆教育館館長部舜欽	男	二九	合肥縣	携帶民衆教育館書籍小本借貸基金數百元潛逃	携帶民衆教育館書籍小本借貸基金數百元潛逃	身長約五尺面長瘦微黑黃		安徽省政府

代電 字第四三四號（不另行文）

霍邱縣密財巧工 五河縣密財巧工 電悉仰候彙辦峻建水立威 印

保安司令部通緝令

保法字第一五四二號

（不另行文）

皖南行署主任 保安第一、第二支隊司令
皖北行署主任 保安特務營
各縣縣長

附通緝書一份

被通緝人姓名	性別	年齡	籍貫	所犯罪名	逃亡日期	所處	面貌特徵	原通緝機關	應解送處	附註
盧希禹		二九	廬江	潛逃	三月二日	岳西	左五筆 右無斗	保安第二支隊請緝	本部	保安九團三營十二連四班一等兵
張叔良			廬江	畏罪潛逃	二十七年十月	廬江		廬江縣政	府	前廬江三區福緣鄉聯保主任

時事通評

三月二十五日至三十一日

甲、國際動態

意大利於

去年十二月十

七日向法提出

地中海殖民地之要求後，法國仍秉妥協的政策，於本年一月七日簽訂法意協定，就已修正意屬非洲殖民地，割讓非洲屬地，并規定逐步改善都尼斯意人之地位。乃此項協定甫經簽訂，

接着三月十一日敦倫巴黎各方又傳出意相墨索里尼對法提出要求。三月二十六日便由墨索里尼在法西斯黨成立二十周紀念的演說中證實。要求的内容為地中海的吉布底利，蘇彝士運河及都尼斯等殖民地。這位黑衣宰相簡直地說：「就地理上講，就政治上講，就軍事上講，地中海為意大利的地中海。」法總理達拉第廿九日于廣播演說中，予以堅決的駁斥，說「全法人民，已在歷史上最嚴重的關頭，下了決心。」達拉第在法國外交上需要雙重政策之際，代替布魯姆內閣而起；接着受英意協定的影響，達拉第內閣得以支持。我們知道，他為了保有地中海的地位，為了把握西班牙政治前

途使其不成為法國後顧之憂；同時為了想使德國陷于孤立的境地，根據英國的希望，對意妥協，讓墨索里尼任意宰割阿比西利亞，以冀拆散德意軸心。這種利用國際間矛盾以企圖自身苟安的雙重外交政策的實施，召致了今日以及將更甚於今以結果，是很自然的事。達拉第自己似乎已經「下了決心」，所以他在這次演說中，加重語氣說：「這無異于一方一度讓步以後，他方即可要求新的權利；而一方之要求一經滿足以後，即可提出新的要求。」這幾句話，不但證明了目前法意之間的關係，而且也指出了愛好和平國家與侵略國家之間的關係。

近週來希
在「中歐擺播台」…… 特勒在「中歐」擺播的架式向各國施行敲詐的政策，續有進展，現據述于次：

(一) 德波——上週國際間紛傳德已向波蘭提出兩個要求，一是改變但澤自由市的地位，一是在德國浦美賴尼亞與東普魯士之間建造一公路橋貫波蘭走廊。本月三十一日德波邊境情勢已見緊張。英法兩國曾允援助

波蘭，但仍謂德波間有成立友好解決方案之可能。

(二) 德立——希特勒於本月二十四日發有麥米雷特德之命令。立陶宛國會於三十日批准立德和約，規定麥米雷特讓割於德。麥米雷特原是東普魯士的一角，面積有九萬六千里，歐戰後屬立，為立出海口，宜貨物均由此輸出，並為造船製鐵之工業地。

(三) 德羅——德意迫讓馬尼亞於二十三日簽訂德羅商約協定後，德因此獲得其所缺乏之食糧及油出。本週又傳德國將贖回匈牙利向羅維沙，收回德蘭斯斐尼亞。

(四) 德南——南斯拉夫原與羅馬尼亞為意大利所控制，雖被迫與德簽訂商約後，情勢已為一變。現在德國又將南斯拉夫向南揭破為所謂生死攸關之空間，將向希提出一種建議。據巴黎二十七日電，南國會中日耳曼族議員三人，業已奉命將勸希前往柏林。

(五) 德斯——德為分化捷克斯拉夫，以便吞併起見，先使斯洛伐克省獨立，(三月十四日事)。繼將波希米亞，摩拉維亞兩省併為保護國，

(四月十七日事) 二十三日德斯特約簽字，規定斯獨立主權與領土權由德國保護，但同時又賦使匈牙利進佔其喀爾巴阡烏克蘭地方。按匈牙利向為對抗小協約國之主方，現受德國的賦使，頗自得意，實則德國對它恐怕也想一變更「其一地位」，如同對它學生同胞的奧國一樣。照二十日哈瓦斯電，德已向它要求在戰事發生時准許德國軍隊過境這一消息看來，就知這股兆了。

……(三) 英助我
加強外匯基金
英助我增
強外匯平準基
金案，於本

月廿四在下院三讀通過，三十日復在上院三讀通過，並已經英王核准。此項消息於本月九日發表後，滙金價即驟跌五十元，法幣及公債價遞形高漲。同時敵在華北所發行之聯合準備銀行之紙幣亦隨之大跌。此案既見諸實行，後此我外匯愈益穩定，敵破壞我法幣之陰謀將無所施其技。按此項基金共增設一千萬鎊，內五百萬鎊由英政府向匯豐及麥加利二銀行担保貸借，週息二厘七五，期限一年；又五百萬鎊由中國二國家銀行担保，中英合組委員會管理，擇定香港為運用基金地點，委員會之使命在隨時設法平定英鎊與法幣比率之差度。另一消息，

美國為險難起見，除繼續收買白銀外，近亦願以二千五百萬元美金信用借款貸與中國。是英美在經濟上已採平行行動以援助我國。我國財政之穩定，抗戰力量之增強，為取得此種援助之重要因子。所以我們於自慰之餘，更應加緊努力，在抗戰中為經濟復興而奮鬥！（請參看本期論著欄「最近財政金融上幾件大事」）。

乙、抗戰形勢

……(一) 我自勵
放棄南昌空城
我為堅決
執行持久抗戰
計，對敵一月

來謁其海陸空全力向我進攻之目標——南昌，早已按照預定計劃將民衆物資予以疏散，使失去政略上之地位。敵以師團之衆由贛北向南昌猛攻，節節遭受我激烈之抵抗，傷亡達一萬五千以上，二十日南昌城郊保衛戰，敵認為是與敵戰中之盧森堡一役相比擬，我以消耗戰之目的已達，乃自動放棄在軍事上已無死守價值之空城，作有秩序之轉移。贛北戰事形勢，隨即穩定，敵不敢輕犯。二十九日我并克復奉新。

……(二) 皖南全綫我開始反攻
敵軍在本
省江南岸，一
向居于被動地

位，無由逞志。二十六日我南岸全綫開始向敵反攻，貴池方面，分兵兩路，青陽，銅陵兩方面，共分三路。東流境內我機動部隊亦大舉反攻佛寶山馬鞍山。安慶對岸大渡口沙灣方面，我亦出擊。各路俱有進展。銅陵青陽兩縣城克復在即。二十八日我南岸砲兵復發神威，對航行長江之敵艦，予以不意之襲擊，一艦連中二十餘彈，當時被焚。

……(三) 我在各
綫均轉為主動
我軍即將開始
總反攻，我機

飛軍沿東江西江西北江一帶敵佔領地散發傳單，勸我民衆即行逃避。二十六日晨敵艦駛進北海附近，並放烟幕，經我砲擊過去。同日午潮油登陸擊斃之敵百餘，經我軍殲滅過半，殘敵回艦上。鄂東我軍二十六日攻克下水縣城。湖北我已進迫岳陽，我二十九日總夜襲，新開塘蘆塘之敵死傷二千。岳陽敵已有突圍之企圖。豫南自我軍于二十四日進攻信陽以來，日有克復，三里店于二十七日又為我收復，信陽四圍之交連線已完全被我切斷。晉南我軍亦總攻，浮山安澤相繼克復。浙東儉游富春江東沙洲之敵，經我掃蕩，已全部肅清。

……(三) 我在各
綫均轉為主動
我軍即將開始
總反攻，我機

丙、國內要聞

●(一)鹽稅擔保債務之處置
二十六日發
談話，謂以鹽稅為担保之債務，政府已有有關方面接洽，在接洽未完以前，亦按照一月十五日實行對於關稅担保債務辦法同樣處理，即以鹽稅為擔保債務一部份，由中央銀行另立專帳辦理。惟四月到期之英法借款，因款早已撥到，仍將按期照付。在適合長期抗戰及穩定中國政治經濟之原則下，對於債信之維持，不得不採取兼籌並顧之處置。(請參看本週論著「最近財政金融上幾件大事」)。

●(二)西南經濟積極開發中
四日電訊：滇省府為推進合作事業，已由中國農民及富源新兩銀行共同担任貸款；為發展蠶桑、木

棉、茶等各項實業，以高與中國、交通、中國農民及富源新銀行共同擔任貸款。又二十八日發，滇省銀行為促進後方經濟建設設計，預計四月內在滇放款六百萬元。香港三十日電，滬金界為明瞭西南經濟發展之趨勢，組織經濟考察團，赴西南各省考察，必要時更將作海外之行，對國際市場作一觀察。又，川康建設視察團東路組定二十八日首途，本省參政員光甫甫先生亦團員之一，外尚有交通內政財政三部代表同行。

丁、本省要聞

●(一)師資訓練
補行開辦典禮
於本月中旬開課，二十六日補行開學典禮，由兼組主任方敘院長指導行禮如儀後，繼報告舉辦該團經過，嗣請主席訓話，訓主任委員陳海長章應長

亦相繼致訓，對各學員多勉勵。所

●(二)國庫券
訓練二期開學
十七日舉行開學典禮，同時并舉行國民公約宣誓，到者該期學員二百餘人及各機關長官代表等，由兼主任主席，行禮亦儀後，并簡導宣誓，訓主任委員監督，繼由劉主任委員，陳院長，廖主任相繼訓話，對政治專

●(三)三二九
革命先烈紀念
於二十九日在
宜煥體育場舉
行三二九革命先烈殉國紀念會，本府到者陳民廳長，丘保安廳長，省黨部到者冷委員，朱委員，周委員；及各機關代表民衆，約千餘人，由冷委員主席報告，次由朱委員，周委員相繼演說。

編輯後記

本期原應於四月八日出版，但終因印刷上尚有許多困難無法解決，遂又愆期許久，致勞各方關注，編者於歉疚之餘，除催促省印刷局設法趕印外，並與新設立之省黨部印刷所接洽，使分途承印，先使脫誤之期迅速補齊，再求按期出版。

待補各期的法規，擬逐期分類刊載，以便閱者；上期所刊載者為關於民政方面的，本期是關於財政方面的，以下兩期是關於建設和教育方面的。至於政令，雖具有一般性，但已失却時效者不再刊載。

安徽政治刊行簡章

- 第一條 本刊定名為安徽政治，由省政府秘書處編輯印行。
- 第二條 本刊為省政府公布法令公文之刊物。
- 第三條 本刊內容如左：
專載、論著、計劃、法規、會議錄、政令、報告、通訊、時事述評、抗戰史料、附錄。
- 第四條 凡本刊登載之法規、政令等，以到達官署之日起，即生一體遵守之效力。其先期接有官發印電及文書者，不在此限。
- 第五條 本刊所登文件註明不另行交者，凡與有關係之機關，於本刊到達時，應即分別送辦，並將該項文件照錄一份，餘即存卷。
- 第六條 凡省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均須訂閱本刊。
- 第七條 各機關收到本刊後，均須簽訂保管，不得散失，倘有滯寄延誤情事，應逕函本府秘書處編譯室查詢。
- 第八條 本刊每月出版四期，全年共出四十八期。
- 第九條 凡訂閱本刊，概須先繳報費。
- 第十條 本刊所收報費，概繳名庫。
- 第十一條 本刊與其他出版物交換時，不收報費，並在封面上加蓋交換字樣。
- 第十二條 本刊價目表另定之。
- 第十三條 本簡章自省政府會議通過後施行。

安徽政治價目表

期數	定	價
全年四十八期	國幣	五元
半年二十四期	國幣	二元六角
三個月十二期	國幣	一元四角
一個月四期	國幣	五角
零售每期	國幣	一角五分

右列定價郵費在內郵票代價十足通用代銷另加辦法

編輯處

安徽省政府秘書處編譯室

發行處

安徽省政府秘書處編譯室

印刷處

安徽省印刷局